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新增 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六年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77304024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074z4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新增1920万米/年织布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4—028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麻纺织及染整精加工；丝绢纺织及印染精加工；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007533652312		
法定代表人（签章）	陈汉标		
主要负责人（签字）	陈紫宾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陈紫宾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顺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81MAD0TBRP5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泽军	20210503543000000006	BH014349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何刚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44098	
张泽军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1434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湖南顺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81MAD0TBRP5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新增1920万米/年织布生产线扩建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张泽军（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10503543000000006，信用编号BH01434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张泽军（信用编号BH014349）、何刚（信用编号BH044098）（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81MAD0TRFP5M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顺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田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室内空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土壤修复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3年10月26日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新市镇循环经济产业园龙舟北路西侧(综合楼1栋)二楼201-202室

登记机关

2024年5月23日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信息

湖南顺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 2024-05-27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信用等级公示信息

5

2025-05-26 - 2026-05-25

信用记录

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湖南顺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81MAD0TRP5M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新市镇德环经济产业园区龙东北路西侧(综合楼1栋)二楼201-202室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 (表) 情况 (单位: 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表) 累计 36 本

报告书 10

报告表 26

其中, 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表) 累计 27 本

报告书 8

报告表 19

编制人员情况 (单位: 名)

编制人员总计 6 名

具备环评工程师职业资格

2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表) 和编制人员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表) 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信用编号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近三年编制报告书	近三年编制报告表	当前状态
1	张泽军	BH014349	20210503543000000006			正常公开
2	李琼	BH070318				正常公开
3	何刚	BH044098				正常公开
4	吴胜日	BH038752				正常公开
5	徐顺	BH027520				正常公开
6	王涛	BH009921	2014035430352013439901000252			正常公开

当前 1 / 20 条, 第 1 页, 共 6 条

* 上一项 *

1

下一项 *

尾页



仅限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新增1920万米/年织布生产线的建设项目使用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湖南顺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20000000002897938			
姓名	张泽军	建账时间	201207	身份证号码	43062419891127871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汨罗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9 09:06			
				<p>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p> <p>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p> <p>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p> <p>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本人查询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681MAD0TBRP5M	湖南顺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202602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2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60227	正常应缴	岳阳市汨罗市
	工伤保险	4308	38.77		正常	20260227	正常应缴	岳阳市汨罗市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602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60227	正常应缴	岳阳市汨罗市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60112	正常应缴	岳阳市汨罗市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60112	正常应缴	岳阳市汨罗市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60112	正常应缴	岳阳市汨罗市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张泽军

第2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3694229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新增 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紫宾	联系方式	13927070444
建设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54 分 16.050 秒、北纬 28 度 51 分 7.018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712 棉织造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四、纺织业-28-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000	环保投资（万元）	161
环保投资占比（%）	5.37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2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屈原管理区营田镇编制了《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总体规划》（2006-2030）、《屈原管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7月），屈原管理区管委会批准成立德科工业园（2017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与《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总体规划》（2006-2030）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屈原管理区总体发展战略：生态立区、产业活区、旅游旺区，已全面推进小康社会建设为中心，调整产业结构，以统筹生态环境、经济社会、空间布局、基础设施为重点。充分利用国家全面加快城镇化发展政策、京港澳高速公路复线贯通、两型社会示范区、全国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的大好机遇。高起点推进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和农业现代化。重点发展生态农业旅游。通过资源整合，产业升级、布局优化，机制转换和模式创新、促进各级城镇的扩容提质。本项目属于棉织造加工类项目，符合项目所在地以统筹经济社会为重点的总体发展战略。</p> <p>2、与《屈原管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7月）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屈原管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7月）中对营田镇的用地规划可知，统筹推进城镇协调发展，以营田镇为主的城镇核心区，重点发展新型工业与现代服务业，按照集中集聚的原则，坚持工业向园区集中，培育产业链与产业集群，促进产城融合，构建“一主两副”的城乡发展新格局。“一主”即营田镇中心主城区，加快中心城区发展，以营田镇为主的城镇核心区，中心城区重点完善综合配套设施，以现有城市结构形态为基础，突出老城改造、新城拓展、美化亮化，集中强化城市景观特色，提升原有商业区效能，拓展商贸休闲、商务服务和旅游休闲等服务业空间，逐步提升城区综合承载能力和城市品质。</p>

	<p>本项目属于棉织造加工类项目，在企业现有厂区范围内，为工业园区，故本项目不违反屈原管理区对营田镇的总体规划。</p> <p>3、与德科工业园规划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屈原管理区的德科工业园，该工业园属于屈原管理区管委会批准成立的以机械制造、电子、针织、轻纺为主导产业的园区，本项目为棉织造加工类项目，属于该园区产业布局中的轻纺业。</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织布产品，主要生产设备如表 2-5 所示。由《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可知，“入纬率小于 900 米/分钟的喷水织机”为限制类设备，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及淘汰类中提及的内容。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p> <p>2、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的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织布产品，属于 C1712 棉织造加工，不属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中提及的行业、内容、产品、工序的项目，项目使用电能、天然气，不属于涉煤及煤制品、石油焦、渣油、重油等高污染燃料使用工业炉窑、锅炉的项目，因此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p>3、选址合理性分析</p> <p>(1)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能满足项目用地要求。</p> <p>(2) 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周边无风景名胜区，项目红线外 500m 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项目距离湘江约 400 米，该段湘江设有东洞庭湖江豚自然保护区、汨罗市荷叶湖湿地保护区、湖南湘阴横岭湖自然保护区，其中东洞庭湖江豚自然保护区、汨罗市荷叶湖湿地保护区为贴岸设置，距离本项目约 400 米，湖南湘阴横岭湖自然保护区经 2022 年范围调整后全部调至湘阴境内，距离本项目约 1600 米，项目与保护区中间有道路、河堤阻隔，对其影响可忽略不计；项目厂房与周边居民均保持一定距离，</p>

且项目排放污染物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措施后，对环境无明显影响，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环境功能，因此从选址的敏感性、产业政策、规划相符性等综合分析来看。在严控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的情况下，项目选址及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3) 项目区域属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二类区，声环境质量功能区 2 类区，周边地表水为Ⅲ类水域，区域无需特殊保护的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等，项目排放污染物经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不会改变环境功能现状。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可行。

4、与《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版)》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1 与《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版)》相符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对不符合港口总体规划的新建、改建和扩建的码头工程(含舢装码头工程)及其同时建设的配套设施、防波堤、锚地、护岸等工程，投资主管部门不得审批或核准。码头工程建设项目需要使用港口岸线的，项目单位应当按照国省口岸线使用的管理规定办理港口岸线使用手续。未取得岸线使用批准文件或者岸线使用意见的，不得开工建设。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2020-2035 年)》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码头建设项目	符合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以下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一)高尔夫球场开发、房地产开发、索道建设、会所建设等项目；(二)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火力发电建设项目；(三)社会资金进行商业性探矿勘查，以及不属于国家紧缺矿种资源的基础地质调查和矿产远景调查等公益性工作的设施建设；(四)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展览基地建设项目；(五)污染环境、破坏自然资源或自然景观的建设设施；(六)对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产生重大影响、改变自然生态系统完整性、原真性、破坏自然景观的设施；(七)其他不符合自然保护区主体功能定位和国家禁止的设施	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位于自然保护区内	符合

<p>机场、铁路、公路、水利、围堰等公益性基础设施的选址选线应多方案优化比选，尽量避让相关自然保护区、野生动物迁徙洄游通道；无法避让的，应当采取修建野生动物通道、过鱼设施等措施，消除或者减少对野生动物的不利影响。</p>	<p>本项目不属于机场、铁路、公路、水利、围堰等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且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位于自然保护区内</p>	<p>符合</p>
<p>禁止违反风景名胜区规划，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立各类开发区和在核心景区内建设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疗养院以及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其他建筑物；已经建设的，应当按照风景名胜区规划，逐步迁出</p>	<p>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位于风景名胜区内</p>	<p>符合</p>
<p>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的排污口必须拆除；不得设置与供水需要无关的码头，禁止停靠船舶；禁止堆置和存放工业废渣、城市垃圾、粪便和其它废弃物；禁止设置油库；禁止使用含磷洗涤用品</p>	<p>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p>	<p>符合</p>
<p>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原有排污口依法拆除或关闭。禁止设立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p>	<p>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p>	<p>符合</p>
<p>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实施非法围垦河道和围湖造田造地等投资建设项目</p>	<p>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涉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p>	<p>符合</p>
<p>除《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规定的紧急防汛期采取的紧急措施外，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以下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行为和活动：(一)开(围)垦、填埋或者排干湿地(二)截断湿地水源。(三)倾倒有毒有害物质、废弃物、垃圾。(四)从事房地产、度假村、高尔夫球场、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建设项目和开发活动。(五)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和迁徙通道、鱼类洄游通道，滥采滥捕野生动植物。(六)引入外来物种。(七)擅自放牧、捕捞、取土、取水、排污、放生。(八)其他破坏湿地及其生态功能的活动</p>	<p>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位于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p>	<p>符合</p>
<p>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填湖造地、围湖造田及非法围垦河道，禁止非法建设矮</p>	<p>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涉及长江流域河湖岸线</p>	<p>符合</p>

围网围、填埋湿地等侵占河湖水域或者违法利用、占用河湖岸线的行为		
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工业区，不位于《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	符合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循环废水、引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的锅炉废水一起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不设置废水排污口	符合
禁止在洞庭湖、湘江、资江、沅江、澧水干流和 45 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在相关自然保护区域和禁猎(渔)区、禁猎(渔)期内，禁止猎捕以及其他妨碍野生动物生息繁衍的活动，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项目不涉及捕捞	符合
禁止在长江湖南段和洞庭湖、湘江、资江、沅江、澧水干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湖南段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湘江、资江、沅江、澧水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本项目不属于化工、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等项目	符合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高污染项目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有关要求执行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	符合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未通过认定的化工园区，不得新建、改扩建化工项目(安全、环保、节能和智能化改造项目除外)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本项目不属于石化、现代煤化工等项目	符合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不符合要求的落后产能存量项目依法依规退出。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的项目。对确有必要新建、扩建的，必须严格执行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实施减量或等量置换，依法依规办理有关手续。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符合
5、与《岳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相		

符性分析

表 1-2 与《岳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年版）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单元名称	单元分类	主体功能定位	经济产业布局	主要环境问题
ZH4306912005	天问街道	重点管控单元	城市化地区	屠宰肉质食品加工业，食品加工业，中药饮片，电子加工业，纺织印染业，生物质发电，饲料生产，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畜禽养殖等农业面源污染
管控要求					
内容	文件要求			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p>(1.1) 禁止发展造纸业、化工业、污染严重的制造业等破坏生态环境的产业。</p> <p>(1.2) 推进规模养殖场实现粪污资源化利用，达标排放。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鼓励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户采用“种养结合”等模式消纳畜禽粪污。防治种植业面源污染。优化种植结构，改进种植模式，深入推进化肥减量增效。</p> <p>(1.3) 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含磷洗涤剂的企业落户。</p> <p>(1.4) 德科产业园：位于屈原管理区天问街道办事处，主导产业为化纤线、化纤布生产，同时布局有中药饮片，电子加工业，纺织印染业等企业。</p>			<p>本项目位于德科产业园，属于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企业，不属于区域禁止类、严格控制类及限制发展类行业</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2.1) 废气</p> <p>(2.1.1) 以柴油货车、露天焚烧秸秆、餐饮油烟、城区扬尘为中点，以特护期为重点有效削减各类污染大气污染物排放。</p> <p>(2.1.2) 加快 VOCs 原辅料源头替代，加大锅炉、炉窑、移动源氮氧化物减排力度。</p> <p>(2.2) 废水</p> <p>(2.2.1) 实施畜禽粪污治理、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入河湖排污口管控、城乡生活污染治理、重点内湖（内河）整治等重点工程项目。</p> <p>(2.2.2) 强化工业企业污染控制，有效控制入河湖污染物排放。</p> <p>(2.3) 固体废物：加强农村垃圾中转站建设，巩固提升农村垃圾治理水平。</p> <p>(2.4) 畜禽养殖：推进以种养结合为重</p>			<p>(1) 本项目废气为生物质和天然气燃烧废气，天然气为清洁能源，生物质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p> <p>(2)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循环水系统排污水以及锅炉系统排污水，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汇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循环水系统排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标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收集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锅炉排污水直接引入厂区污水处理</p>	

	<p>点的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利用,推动畜禽养殖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提升。</p> <p>(2.5) 农业面源: 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依法落实化肥使用总量控制,推进科学用药,提高农药利用率。</p>	<p>站排口排至污水管网汇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p> <p>(3)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固体废物资源化综合利用,危险废物有资质单位处置。</p>
<p>环境风险防控</p>	<p>(3.1) 扎实推进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和农业面源、工业等污染治理工程。推进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理系统建设。</p> <p>(3.2) 制定风险隐患问题整改措,实行台账管理,加强动态评估和预警预报,严格实施分级管控,全面降低环境风险,消除环境安全隐患。</p>	<p>本项目不涉及灌溉用水,不涉及土壤污染、农产品超标情况</p>
<p>资源开发效率要求</p>	<p>(4.1) 水资源: 2025 年,屈原管理区用水总量 0.88 亿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9.1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8.95%。</p> <p>(4.2) 能源: 汨罗市“十四五”时期能耗强度降低基本目标 14.5%,激励目标 15%。</p> <p>(4.3) 土地资源: 到 2035 年耕地保有量 0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0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0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49.72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 0.14 公顷。</p>	<p>①本项目用水量为 32719.2m³/a,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循环废水、引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的锅炉废水一起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p> <p>②本项目以电能、生物质燃料为主要能源,用电量 35 万 kwh/a,生物质燃料用量约 2200t/a,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企业;</p> <p>③项目占地面积 12000m²,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p>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岳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年版)中关于天问街道的管控要求。

6、与《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守护蓝天”攻坚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湘政办发〔2023〕34 号)相符性分析

为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努力实现全省大气环境质量根本好转,2023 年 8 月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守护蓝天”攻坚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湘政办发〔2023〕34 号),推动全省空气质量改善“一年见成效、两年有提升,到 2025 年基本消除重污染

天气”。本项目与《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守护蓝天”攻坚行动计划（2023—2025年）》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与《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守护蓝天”攻坚行动计划（2023-2025年）》（湘政办发〔2023〕34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守护蓝天”攻坚行动计划（2023—2025年）》	本项目	符合性
1	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严格落实煤炭等量、减量替代，提高电煤消费占比。多渠道扩展天然气气源，扩大外受电比重，持续推进“煤改气”“煤改电”工程，大力推进使用清洁能源或电厂热力、工业余热等替代锅炉、炉窑燃料用煤，加快推动玻璃、地板砖等建材行业企业以及有色冶炼行业鼓风机、反射炉等“煤改气”，依法依规推进煤气发生炉有序退出，推动非化石能源发展。	项目能源消耗以天然气、电能为主，使用清洁能源。	符合
2	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严格项目准入，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落实产业规划及产业政策，严格执行重点行业产能置换办法，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优化产业链布局，开展传统产业集群排查整治，推进重点涉气企业入区入园。	由文本分析可知，本项目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项目，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	符合
3	推动产业绿色低碳发展。健全节能标准体系，深入开展重点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大力推行绿色制造，推进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建设。	本项目按照绿色制造，绿色工厂的原则进行建设，将视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决定是否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符合
4	加大低VOCS原辅材料替代力度。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生产、销售、使用符合VOCS含量限值标准的产品。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胶黏剂使用等为重点，在企业清洁生产审核中明确提出低VOCS原辅材料替代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VOCS。	符合
5	推进锅、炉窑超低排放与深度治理。全面开展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开展锅炉炉窑深度治理和简易低效处理设施排查，对高排放重点行业开展专项整治。生物质锅炉使用专用炉具和成型燃料并配套高效治理设施，推动城市建成区生物质锅炉安装烟气在线监测设施。	本项目主要使用生物质锅炉，备用为天然气锅炉，项目不属于钢铁、水泥行业。生物质锅炉使用专用炉具和成型燃料并配套有高效除尘设备。	符合
6	加强工业源重污染天气应对。完善应急减排清单，确保涉气企业全覆盖。将应急减排措施纳入排污许可证管	本评价要求加强工业源重污染天气应对，将应急减排措施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符合

	理。		
7	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推进厂矿企业、单位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电动化。	建设单位须加强物料运输车等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管理,推进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电动化。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守护蓝天”攻坚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相关要求。

7、与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湘环发〔2025〕74号)相符性分析

表 1-4 与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湘环发〔2025〕74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本项目	符合性
1	强化重点行业准入统一管理。新改扩建“两高”项目和用煤项目应达到环保绩效 A 级要求,鼓励其他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按照环保绩效 B 级及以上要求建设。完善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机制,不能稳定达标城市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倍量替代,所需替代量原则上在本市范围内统筹。规划控制砖瓦产能总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关停或整合,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再新增烧结砖瓦企业。到 2027 年,重点城市保留的非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达到环保绩效 B 级及以上要求。	本项目属于纺织行业,不属于两高项目和用煤项目,项目换环保绩效 B 级要求建设。	符合
2	提升重点行业和园区环境绩效。支持汽修集中区域建设集中钣喷中心,逐步退出覆盖范围内小散汽修钣喷工序,鼓励每个县市区建成 1 家及以上汽修集中钣喷中心。全面推进水泥、燃煤锅炉等行业高质量超低排放改造,推动垃圾焚烧、生物质锅炉、砖瓦、化工、铸造、有色等行业深度治理改造,打造一批行业标杆企业。加大对环保绩效 A 级企业的政策支持,加强授信和审批管理,落实差异化电价和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等政策,支持企业按规定申报中央和省级有关专项资金。	本项目属于纺织行业,主要使用生物质锅炉,使用专用炉具和成型燃料并配套有高效除尘设备。	符合
3	加强原辅材料 and 产品源头替代。推动低挥发性有机物(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鼓励将使用低 VOCs 原辅材	本项目不涉及含 VOCs 原辅材料 and 产品。	符合

	<p>料纳入绿色工厂评价体系。使用财政资金的室内地坪施工、室外构筑物防护、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其他公共建设项目应优先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应采用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p>		
4	<p>加强锅炉综合整治。建立“清洁发电、绿色调度”机制，提高高效清洁煤电机组负荷率。提升电力用煤绩效，支持符合全省电力系统需要、服役 30 年以上、供电煤耗 300 克/千瓦时以上的 30 万千瓦老旧煤电机组“上大压小”建设超超临界机组。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不再新建生物质锅炉，支持城镇开发边界内的生物质锅炉开展超低排放改造。供热需求量大、小锅炉集中的园区规划建设集中供热设施，充分发挥 30 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供热能力，加快供热半径 30 公里范围内管网建设。到 2027 年，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和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未达到超低排放要求的生物质锅炉应关停或整合。</p>	<p>本项目生物质锅炉不属于新建，本项目重大变动内容不涉及生物质锅炉。</p>	<p>符合</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湘环发〔2025〕74 号）的相关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原名称为湖南省汨罗纺织印染厂，始建于 19 世纪 70 年代，是我省国有大型棉纺织印染企业。2003 年被深圳德科有限公司收购，更名为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根据原岳阳市环境保护局的要求，于 2003 年 9 月已完成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03 年 9 月 4 日获得岳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审批意见。项目总占地面积 150000m²，主要工程内容为纺织和印染，主要由生产厂房、维修厂房、锅炉房及其配套设施组成，染色布、漂白布年产量约 600 万米，纺纱年产量约 5 万锭。后因经营调整，原织布生产车间于 2004 年停产至今未投入使用，原织布车间生产设备已全部拆除。</p> <p>2017 年，由于原有项目存在印染生产设备老旧、印染车间生产废水未进行回收利用、定型废气未进行收集直接外排等问题，公司决定对厂区进行停产改造，并扩建印染产能。于 2017 年委托湖南美景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印染 1920 万米面料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了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原岳阳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岳环评[2017]72 号），2018 年 6 月该项目完工并投入试运行，于 2018 年 12 月 23 日通过自主验收。现有工程已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4306007533652312001P。2024 年 5 月 17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的变更（附件九）。</p> <p>现有项目工程主要原料锦棉布（与本项目织布产品相同）主要来源为外购，为满足企业现有原料空缺，及减少印染产品原料采购成本，在此背景下，2021 年 8 月，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建设“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具体内容为在现有印染车间东侧空地上新建一栋织布车间及其配套生产设施，织布车间设计产能为 1920 万米/年，同时按“以新带老”的要求，将现有 3 台生物质锅炉全部更换为天然气锅炉。该项目已委托湖南中嘉泰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21</p>
------	--

年 12 月 23 日取得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屈原分局的审批批复（岳屈环评[2021]014 号），具体批复内容见附件四。

2022 年 5 月，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建设“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16.5t/h 生物质锅炉及 480 万大卡导热油炉技术改造项目”，对厂内供热系统进行技术改造，具体内容为厂内现有 1 台 6.5t/h、1 台 10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 2 台 240 万大卡（4t/h）的生物质导热油炉，需拆除厂区现有 1 台 6.5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 1 台 240 万大卡（4t/h）的生物质导热油炉，剩余 1 台 10t/h 的蒸汽锅炉及 1 台 240 万大卡（4t/h）的导热油炉作为备用，新增了 1 台 10t/h 的天然气蒸汽锅炉及 1 台 350 万大卡（5.84t/h）的天然气导热油炉。该项目已委托岳阳凯丰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16.5t/h 生物质锅炉及 480 万大卡导热油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取得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屈原分局的审批批复（岳屈环评[2022]006 号），具体批复内容见附件五。

建设过程中，2021 年环评要求的供热系统方面“以新带老”未实施，即厂内现有 3 台生物质锅炉（1 台 6.5t/h、1 台 10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 1 台 240 万大卡（4t/h）的生物质导热油炉）未改造为天然气锅炉，且在此过程中，建设单位为确保生产，新增了 1 台 240 万大卡（4t/h）的生物质导热油炉作为备用，供热系统与环评不一致导致该项目未进行竣工验收；随后 2022 年环评审批通过后，供热系统方面按照 2022 年环评进行建设，即拆除厂区现有 1 台 6.5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 1 台 240 万大卡（4t/h）的生物质导热油炉，剩余 1 台 10t/h 的蒸汽锅炉及 1 台 240 万大卡（4t/h）的导热油炉，新增了 1 台 10t/h 的天然气蒸汽锅炉及 1 台 350 万大卡（5.84t/h）的天然气导热油炉。项目实施过程中无法同时满足两个项目批建相符的要求，导致项目无法进行验收投产；且由于燃气公司首先需保证居民用气，工业用气可能存在供气不足，天然气锅炉检修时无法供热情况，项目仍采取生物质燃烧供热，天然气仅作为备用燃料。基于以上原因，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3 月委托湖南润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

告表》对上述两个项目进行整合重新报批，并已于2023年11月24日取得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屈原分局的审批批复（岳屈环评〔2023〕11号），批复内容见附件六。

项目原环评《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1920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岳屈环评[2021]014号）设计购置300台织布机，织布线产能为1920万米/年，但在后续实际建设中，建设单位利用厂区原织布车间北侧两个已建闲置厂房，增加了300台织布机设备（实际共建设600台织布机），达产后织布线产能可达3840万米/年，较原环评批复的1920万米/年产能增加了100%，对照《纺织印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第1条，纺织品制造洗毛、染整、脱胶或缫丝规模增加30%及以上，其他原料加工（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规模增加50%及以上”，属于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本项目属于《名录》中“十四、纺织业-28-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本项目属于其中的“有喷水织造工艺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表 2-2 项目主要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生产功能	重大变动前后变化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1#织布车间	1F, 占地面积 3100m ²	布置 300 台织布机 位于印染车间东侧	变动前含织布机、整径机、整轴机、打卷机等，变动后布局变化，仅布置织布机	已建
	2#织布车间	1F, 占地面积 2900m ²	布置 100 台织布机，位于印染车间北侧	变动新增车间，原为闲置车间，本项目用于织布工序	已建
	3#织布车间	1F, 占地面积 3000m ²	布置 200 台织布机，位于 1#织布车间北侧	变动新增车间，原为闲置车间，本项目用于织布工序	已建
	织布配套	1F, 占地 1500m ²	布置整径机、打卷	变动新增车间，	已建

	车间		机等设备	原为闲置车间，本项目用于织布配套设备的摆放	
辅助工程	办公楼	2F, 占地面积 500m ²	共设 6 间办公室，主要用于接待、办公，位于织布车间南侧	无变化	已建
	食堂	1F, 占地面积 90m ²	员工就餐	无变化	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	自打水井供水		无变化	现有
	排水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雨水由雨水沟收集，排入南侧池塘。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循环废水、锅炉废水，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循环废水、引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的锅炉废水一起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		无变化	已建、现有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		无变化	依托
	供热（锅炉房）	主要使用 1 台 10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 1 台 240 万大卡的生物质导热油炉，1 台 10t/h 的天然气蒸汽锅炉及 1 台 350 万大卡（5.84t/h）的天然气导热油炉作为备用		无变化	已建、现有
	循环水系统	设有 2 座循环水池进行织布车间喷水织布工序生产用水，含气浮机、板框压滤机、水泵，规格分别为 5m 长×2m 宽×3m 深、24m 长×5.5m 宽×3m 深，位于织布车间北侧		新增 1 个循环水池（5 格），规格为 23m 长×4m 宽×3m 深，新增 1 套曝气设施；新增 2 台气浮机以及配套板框压滤机；新增 1 个清水池，规格为 5.5m 长×3.5m 宽×2.5m 深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锅炉废气	两台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15m 高排气筒（DA002、DA004）排放；一台生物质蒸汽锅炉和一台生物质导热油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一起经 40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	无变化	现有
	噪声治理设施	设备减震、隔声、绿化		无变化	新建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	无变化	现有

	设施		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		
		循环废水	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	无变化	现有
		锅炉废水	直接引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	无变化	现有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垃圾桶	移交环卫定期清理	无变化	现有
		一般固废储存间 (16m ²)	位于原料和成品仓库北侧	无变化	现有
		1#危险废物暂存间 (13m ²)	污水处理站西侧，主要用于存放含危化品包装材料，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变化	已建
		2#危险废物暂存间 (9m ²)	位于锅炉房西侧，主要用于存放废矿物油、在线监控废液，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变化	现有

3、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型号	功能	备注
			重大变动前	重大变动后			
织布车间生产设施							
1	织布机	台	300	600	SY408, 入纬率 1140~1920m/min	织布, 单台产量 214 米, 喷水织布机年工作天数 312 天	已建
2	整径机	台	3	8	HF988C	整径 208 万米·台/月	已建
3	整轴机	台	2	0	/	/	取消
4	打卷机	台	1	2	BS3/180	验布打卷 200 万米·台/月	已建
5	气浮机	台	2	3	/	处理水中污染物	已建
6	板框压滤机	台	2	3	/	循环水压滤	已建
7	水泵	台	2	3	5.5k	两用一备	已建
锅炉房							
1	天然气蒸汽锅	台	1	1	10t/h	用于印染车间洗布、染色工艺	已建, 备用

	炉						
2	天然气 导热油 炉	台	1	1	350 万大卡	用于印染车间定 型工艺	已建， 备用
3	生物质 蒸汽锅 炉	台	1	1	10t/h	用于印染车间洗 布、染色工艺	现有
4	生物质 导热油 炉	台	1	1	4t/h	用于印染车间定 型工艺	现有
备注：厂区锅炉房用于印染生产过程蒸汽、定型机热能来源，供热需与印染车间生产制度（2 班，8 小时/班）相符，故预计生物质锅炉（含蒸汽锅炉及导热油炉）年运行时间为 4800h。							

由《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可知，项目所选设备均不属于国家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类型，可满足正常生产的需要。

主要设备年产时间与规模相符性分析：

本轮织布产品关键生产设备织布机单台产量为 214 米/天，每台织布机年工作天数 312 天，共计 600 台，生产工作时 580 台进行生产（轮流 20 台停机维修），织布车间织布机年产能为 $214 \text{ 米/天} \times 312 \text{ 天} \times 580 \text{ 台} \div 10000 = 3872.544$ 万米/年，可满足企业织布产品设计年产能 3840 万米的需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关键生产设备可满足企业织布产品生产需要。

4、产品方案

本项目重大变动前年生产织布产品 1920 万米，重大变动后年生产织布产品 3840 万米，部分作为印染产品的原料，部分外售。本项目主要产品如表 2-4 所示。

表 2-4 产品清单

序号	产品	单位	重大变动前 全厂产能	重大变动后 全厂产能	变化量	备注
1	织布产品	万米	1920	3840	+1920	增加 300 台织布机，产能增加
2	印染产品	万米	1920	1920	0	产能不变
3	纺纱产品	万锭	5	5	0	产能不变，验收后停产至今

5、生产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重大变动前职工人数 40 人，重大变动后新增职工人数 40 人，共计 80 人，均就近招募，提供就餐，不提供住宿，24 小时三班工作制，年工作日

312 天。

6、原辅料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5。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来源	备注
			重大变动前	重大变动后		
织布车间						
1	锦棉纱	吨	50	100	外购	LY-12
锅炉房						
1	天然气	万 m ³	/	/	天然气管网	天然气蒸汽锅炉和导热油炉均为备用，天然气使用量不固定
2	生物质燃料	吨	2200	2200	外购	/
其他						
1	水	吨	27720	32140	地下水井供给	/
2	电	千瓦时	20 万	35 万	区域电网	

7、公用工程

(1) 交通：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交通较为便捷。

(2) 供电：本项目由营田镇电网供电，能满足项目所需。

(3) 供汽：根据实际生产情况，项目满负荷生产情况下，厂区最大耗汽量为 8t/h，本项目设计锅炉供汽能力为 10t/h，满足项目生产所需。

(4) 供热：根据实际生产情况，项目满负荷生产情况下，厂区最大供热需求量 11 GJ/h，本项目设计导热油炉供热能力为 12GJ/h，满足项目生产所需。

(1GJ 等于 23.89 万大卡)

(5) 供水：本项目用水由自打水井供给。

(6) 排水：本项目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循环废水、锅炉废水，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循环废水、引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的锅炉废水一起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后排入湘江。

8、平面布局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为织布车间 1#~3#、原料和成品仓库、办公楼、锅炉房、食堂、污水处理站、助剂搅拌区、门卫室等。食堂位于污水处理站北侧，厂区南侧由西至东依次为 1#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助剂搅拌区、2#危险废物暂存间、锅炉房、污泥存放处。以 1#织布车间为中心，1#织布车间北侧为循环水池，西北侧为 2#织布车间，东北侧为 3#织布车间，南侧为办公楼，西侧为原料和成品仓库，原料和成品仓库南侧为门卫室、印染车间主要出入口，原料和成品仓库临近出入口，无输送距离较长情况，已验厂区建筑铺设、硬化道路，可减少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同时方便货车进出上下料。锅炉房由现有锅炉房及北侧新建的天然气锅炉房共同组成，锅炉房布置现有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现有 240 万大卡生物质导热油炉共 2 台锅炉，北侧锅炉房均匀设置为东西两部分，分别布置 10t/h 天然气蒸汽锅炉及 350 万大卡天然气导热油炉。

9、水平衡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80 人。年工作时间 312 天，员工均在厂内就餐，不在厂内住宿，根据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服务业及建筑业》（DB43/T388.3-2025），用水量按 $38\text{m}^3/\text{人}\cdot\text{a}$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9.744\text{m}^3/\text{d}$ ($3040\text{m}^3/\text{a}$)，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7.795\text{m}^3/\text{d}$ ($2432\text{m}^3/\text{a}$)。

(2) 循环水

本项目织布车间需配套循环水池进行生产用水循环，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织布车间采用喷水织造工艺，单台织布机单日循环水量为 2m^3 ，织布机年运行 312d，运行台数为 580 台，则循环水量为 $361920\text{m}^3/\text{a}$ ($1160\text{m}^3/\text{d}$)，损耗量按 5%计，为 $18096\text{m}^3/\text{a}$ ($58\text{m}^3/\text{d}$)，织布工序共配套 3 个循环池，容积分别为 30m^3 ， 396m^3 ， 276m^3 ，合计 702m^3 。循环池每半年清理一次，排水量为 $1404\text{m}^3/\text{a}$ 。综上，循环水补充水量为 $18096+1404=19500\text{m}^3/\text{a}$ 。

(3) 锅炉用水

企业锅炉用水包括蒸汽用水及锅炉自身用水，其中蒸汽用水已纳入《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 1920 万米面料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内，本项目不重复考虑。锅炉自身用水包括锅炉补充水、全自动水处理器再生用水。锅炉补充水按设计锅炉最大负荷量计算，锅炉补充水量约为蒸汽量的 20%，则锅炉补充水量为 2t/h（9600t/a）。项目锅炉定期排污，类比同类锅炉，一般取排污率为 3%，则排污水量为 0.06t/h（288t/a）。锅炉软化水由全自动水处理器制备，采用全自动钠离子制水器，用水量为软水量的 5%，即 0.1t/h（480t/a）。全自动水处理器再生废水全部排出，再生废水量 0.1t/h（480t/a）。

本项目用水一览详见下表。

表 2-6 项目用水量计算一览表

序号	用水类别	全年使用时间	日用水量(m ³)	年用水量(m ³)	排水系数	日排水量(m ³)	年排水量(m ³)
1	生活用水	312d（7488h）	9.744	3040	0.8	7.795	2432
2	循环水	312d（7488h）	62.5	19500	--	4.5	1404
3	锅炉用水	300d（4800h）	32	9600	--	2.56	768
合计		--	104.244	32140	--	14.855	4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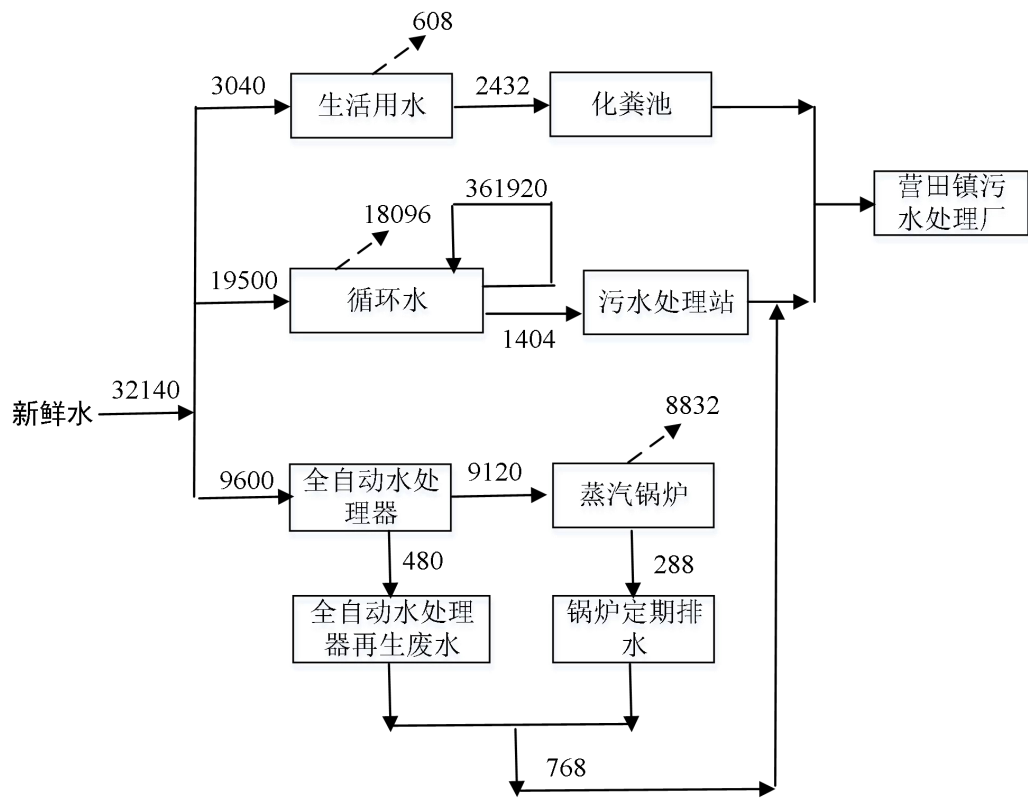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最大用水量, 单位: m³/a)

工艺流程简述：

一、施工期

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建设完成，根据现场调查及企业提供的资料可知，建设单位使用现有厂房，无需新建车间；本项目无需进行土建工程，施工期仅设备安装。

二、营运期

1、流程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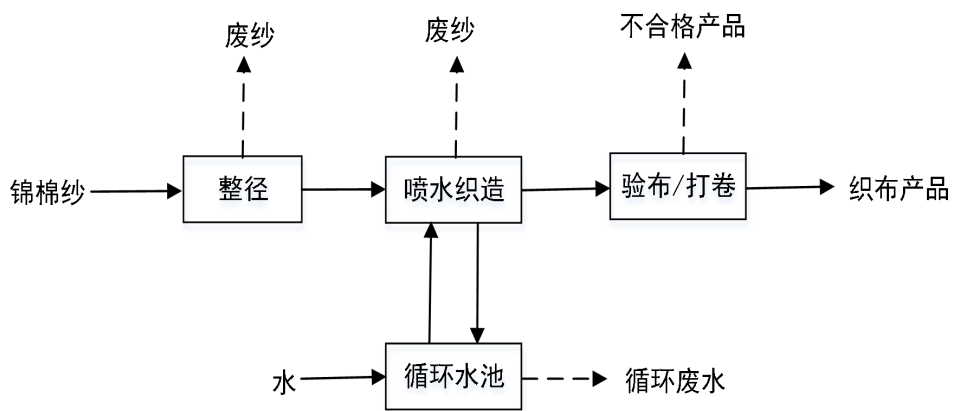


图 2-2 织布产品工艺流程和产污节点图

2、工艺流程简述：

1) 整径：外购来的锦棉纱，将一定根数和长度的经纱，从多个纱筒上同时引出，按照工艺要求的幅宽、张力均匀地卷绕成经轴的过程；项目所使用的整径机，可直接将经纱按织机所需的幅宽、经纱根数、长度，一次性卷绕成能直接上机的织轴，无需再通过整轴机合并小经轴。故本次变动取消了整轴机以及整轴工序。

2) 喷水织布：喷水织机利用水射流完成引纬，喷水织机的主要工作原理有以下几点：①纬丝直接由纬纱筒供丝器供给，通过张力器调节适当张力，用测长装置连续测区长度相当于箱幅的一根纬丝，通过储纬器，前端由纬丝夹持器握持；②从水源将喷射用水引入保持一定水压的水箱，由浮阀保持一定的水面，经过滤而被吸入水泵。水泵属于柱塞式，调节适当的水压和水量，并押送

到喷嘴；③在喷嘴处，纬丝和水合流，以 30~50m/s 的速度向梭口喷射，将纬丝从梭口一侧引到另一侧；④投入的纬丝前端被织机对面的补纬器夹持，并获得一定的张力；⑤在此同时，由卫星齿轮式绞边装置进行边丝的开口运动，使纬丝两端皆被绞织成结实的布边；⑥纬丝均从喷嘴的一个方向飞行，在梭口两端均装有机械式剪刀逐根切断两端的纬丝丝尾；⑦纬丝的飞行如受到毛丝等影响不能到达对侧时，装在对侧的探纬针能立即检测出来，并使织机自动关闭。喷出的循环水经循环水池收集后循环使用，水中夹杂的棉毛经压滤机收集外售；

3) 验布/打卷：将织布机生产的织布产品装到验布机由验布机及专业人员检验产品是否符合行业标准，合格后由验布机上打卷机同时打包成卷后储存，用于印染产品生产或出售，不合格产品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外运处置。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原为湖南汨罗纺织印染厂，始建于上世纪 70 年代，于 2003 年由深圳德科有限公司收购，现为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主要为印染、纺纱、织布等生产。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 1920 万米面料改扩建项目 2017 年 9 月 14 日取得岳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 1920 万米面料改扩建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岳环评[2017]72 号，见附件二)；2019 年 3 月 1 日通过岳阳市环境保护局的竣工验收备案(备案编号：岳环备验 1916，见附件三)。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取得岳阳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06007533652312001P，见附件九)。

1、现有项目及本项目已建内容工程组成

企业现有项目实际占地面积 150000m²，由印染车间、办公楼、锅炉房、食堂、污水处理站及其他配套设施组成，现设有 1 栋印染产品生产车间(共计 20 台高温溢流缸)、1 栋纺纱车间(上一轮环评验收后停产至今)，其主要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表 2-8 现有项目工程主要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生产功能	备注
-----	------	------	------	----

别					
主体工程	印染车间	1F, 占地面积 9744m ²	含水洗机、高温溢流缸、脱水机、扩幅机、定型机、抓毛机、成卷机、空压机, 位于厂区西侧	现有项目	
	织布车间	1F, 占地面积 3100m ²	布置 300 台织布机位于印染车间东侧	本项目已建	
辅助工程	办公楼	1F, 占地面积 684m ²	用于接待、办公, 位于印染车间东南侧	现有	
	综合办公楼	2F, 占地面积 2000m ²	主要用于德科工业园办公, 位于纺纱车间东侧	现有	
	锅炉房	1F, 占地面积 300m ²	含 1 台 10t/h 燃生物质蒸汽锅炉 (用于洗布、染色工艺供蒸汽) 及 1 台 6.5t/h 的蒸汽锅炉 (备用), 1 台 4t/h (240 万大卡) 燃生物质导热油锅炉 (用于定型工艺供导热油), 位于印染车间南侧	本项目已建	
	食堂	1F, 占地面积 90m ²	员工就餐	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	自打水井供水		依托	
	排水	厂区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道汇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湘江; 印染车间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湘江		现有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定型废气	2 套, 印染产品生产过程中定型废气经负压收集+高压静电处理达标后 28m 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现有	
		锅炉废气	1 套, 厂区现有燃生物质锅炉经布袋除尘系统收集处理达标后 40m 排气筒 (DA005) 高空排放	现有	
	噪声治理设施	设备减震、隔声、绿化		现有	
	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		现有
		印染车间外排生产废水	经污水处理站 (含格栅、调节池、厌氧池、曝气池、气浮池、沉淀池、清水池、回用水池, 位于过锅炉房西侧) 处理后, 与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生活废水, 一并通过市政管网汇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达标后排入湘江		现有
	印染车间回收废水	1 套废水回收系统, 50m ³ , 冷却水回收池; 24m ³ , 染液回收池; 32m ³ , 废水重复利用回收池; 864m ³ , 废水重复利用回收池;		现有	

			2个废水重复利用罐；1个染色废水回收罐；1个清水罐	
	织布车间废水		设有1座循环水池进行织布车间喷水织布工序生产用水，含气浮机、板框压滤机、水泵，5m长×2m宽×3m深，位于织布车间北侧	本项目已建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垃圾桶	移交环卫定期清理		现有
	一般固废储存间（16m ² ）	位于原料+成品仓库北侧		现有
	危险废物暂存间（9m ² ）	位于锅炉房西侧，主要用于存放废矿物油、在线监控废液，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现有

2、现有项目及本项目已建内容产品方案

表 2-9 现有产品清单

序号	产品	单位	现有产能	备注
1	印染产品	万米	1920	折合 7200 吨/年
2	纺纱产品	万锭	5	由于经营调整，上环评验收后停产至今
3	织布产品	万米	1920	/

3、现有项目及本项目已建内容生产设备

现有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10。

表 2-10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型号	功能
印染车间生产设施					
1	水洗机	台	1	/	洗布
2	高温溢流缸（气流染色设施）	台	20	HRB-500（1：5）	染色
3	脱水机	台	4	2000A	甩干
4	扩幅机	台	2	SMA982A	开幅
5	定型机	台	3	YLMD908-201-12	定性
6	抓毛机	台	3	/	/
7	成卷机	台	3	/	打卷
8	空压机	台	1	KB-25A	/
锅炉房					
1	生物质蒸汽锅炉	台	1	10t/h	用于印染车间洗布、染色工艺
2	生物质蒸汽锅炉	台	1	6.5t/h	备用，用于印染车间洗布、染色工艺
3	生物质导热油炉	台	1	4t/h（240 万大卡）	用于印染车间定型工艺
织布车间生产设施					

1	织布机	台	300	SY408	织布, 单台产量 214 米,
2	整径机	台	3	HF988C	整径 208 万米·台/月
4	打卷机	台	1	BS3/180	验布打卷 200 万米·台/月
5	气浮机	台	2	/	处理水中污染物
6	板框压滤机	台	2	/	循环水压滤
7	水泵	台	2	5.5k	一用一备

4、现有项目及本项目已建内容原辅料消耗情况

表 2-11 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单位	数量	来源
印染车间					
1	胚布	锦棉布	万米/年	1920	外购
2	染料	硫化黑	吨/年	25	外购
3	助剂	硫化碱	吨/年	80	外购
4		柔化剂	吨/年	6.4	外购
5		冰醋酸	吨/年	22.4	外购
6		盐	吨/年	260	外购
7		渗透剂	吨/年	6.4	外购
纺纱（未投产）					
1	原料	涤纶短纤	吨/年	303	外购
锅炉房					
1	燃料	生物质	吨/年	2200	外购
织布车间					
1	原料	锦棉纱	吨/年	50	外购
其他					
1	能源	水	吨/年	277200	自打水井
2		电	度/年	100000	市政供给
3		导热油	吨/年	4	外购

5、现有项目及本项目已建内容生产工艺流程

(1) 现有项目印染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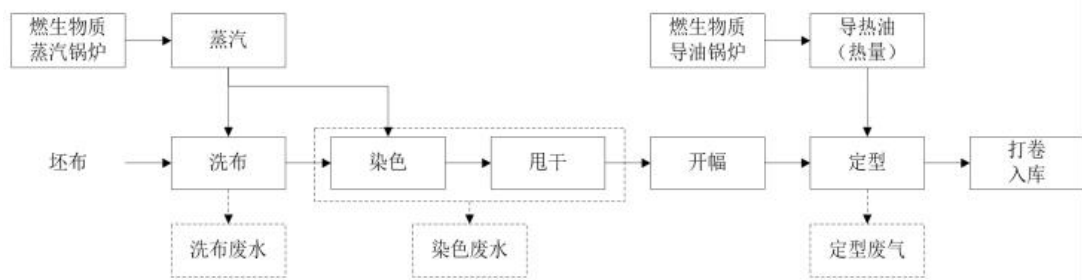


图 2-3 现有项目印染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印染产品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①洗布：主要用 80℃ 热水清洗布匹上的杂质。采用蒸汽直接加热洗布水，洗布过程会有洗布废水产生；

②染色：经洗布后，向机缸内加入硫化黑、硫化碱、盐等进行染色处理，采用蒸汽直接加热染色液，染色温度控制在 100℃，保温 40min 后排水。染色工序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染色废水；

③甩干：染色后放入甩干机脱水。甩干过程会产生废水；

④开幅：甩干后通过扩幅机将布匹打开，送入定型机进行定型；

⑤定型：为使织物在染色加工过程中出现的经向弹力、纬向门幅统一，印染完的织物必须进行后整理。定型是利用织物在潮湿状态下具有一定的可塑性能，将其门幅拉至规定的尺寸，从而消除部分内应力，调整经纬纱在织物中的形态。在高温定型过程中，在排气口将产生油雾及少量有机物废气，有时伴随异味，经收集治理后从屋顶排放。针织全棉布的后整理定型温度 180℃。定型过程中会有定型废气产生；

⑥打卷：定型后的布匹，由成卷机按照规定长度进行打卷，入库储存。

(2) 现有项目纺纱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图 2-4 现有项目纺纱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纺纱产品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①清棉：清除原棉中的大部分杂质、疵点及不宜纺纱的短纤维。

②梳棉：对清棉工序下机的棉卷经过刺辊、锡林盖板、道夫等工序进行分梳、除杂、混合成棉条入筒。

③并条：1) 并合：用 6~8 根棉条进行并合，改善棉条长片段不匀。2) 牵伸：把棉条拉长抽细到规定重量，并进一步提高纤维伸直平行程度。3) 混合：利用并合与牵伸，根据工艺在并条机上进行棉条混合。4) 成条：将圈条做成成型良好的熟条，有规则地盘放在棉条筒里。

④粗纱：对并条合成的熟条经过牵伸、加捻，使纱条具有一定的强力，以利于粗纱卷绕，并有助于纱条在细纱机上的退绕。

⑤细纱：将粗纱牵伸拉细到所需细度，并加捻，形成具有一定捻度和强力的细纱并卷绕在筒管上。

⑥络筒：是将细纱机上下来的管纱卷绕成一定形状、容量大的筒子，同时消除纱线上的杂质和疵点，从而提高后序工序的生产率

⑦制线：将络筒纱加捻成股线，即成成品入库。

(3) 织布生产线工艺流程

详见图 2-2。

6、厂区现有项目污染物处置措施及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设 1 条印染产品生产线、1 条纺纱产品生产线，本项目已建 1 个织布车间。由于企业经营调整，纺纱产品生产线未投入生产，并已拆除纺纱产品生产设备。现有项目污染物分析具体如下：

(1) 废气

根据原环评及验收，厂区废气主要为蒸汽锅炉废气、导热油炉废气、定型废气、醋酸废气、污水处理站臭气、食堂油烟等。各废气处置措施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12 厂区废气处置措施情况

序号	类别	污防措施	排放方式
1	蒸汽锅炉废气	均采取生物质燃料，锅炉废气经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一起经 1 根高 40m、内径 900mm 的排气筒 (DA005) 排放	有组织
2	导热油炉废气		
3	定型废气	设置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处理系统处理定型废气，经 1 根 28m 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有组织

4	醋酸废气	生产车间设置排风扇	无组织
5	污水处理站臭气	周边种植植被、喷洒除臭剂	无组织
6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处理	高于屋顶排放

根据湖南润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3 日、2025 年 12 月 28 日、2026 年 1 月 4 日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RYJC 检字[2025]07309 号、RYJC 检字[2025]07308 号、RYJC 检字[2025]12104 号），现有项目有组织废气及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别见表 2-13、表 2-14。

表 2-1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7.9	定型废气排气筒	标干流量	21773	22005	22318	/	Nm ³ /h	
		烟气流速	9.5	9.6	9.8	/	m/s	
		烟气温度	40.1	41.2	41.9	/	°C	
		烟气含湿量	6.2	6.1	6.0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16.0	13.9	13.0	120	mg/m ³
			排放速率	0.348	0.306	0.290	17	kg/h
2025.12.24	定型废气排气筒	标干流量	9943	9540	9317	/	Nm ³ /h	
		烟气流速	4.3	4.1	4.0	/	°C	
		烟气温度	45.8	46.7	43.5	/	m/s	
		烟气含湿量	4.3	4.6	4.6	120	mg/m ³	
		颗粒物	实测浓度	31	32	30	120	mg/m ³
			排放速率	0.308	0.305	0.280	19.58	mg/m ³
2025.12.24	生物质锅炉排气筒	标干流量	13842	14622	15200	/	m ³ /h	
		烟气流速	6.7	7.1	7.3	/	m/s	
		烟气温度	84.6	82.0	81.1	/	°C	
		烟气含湿量	5.6	5.4	5.5	/	%	
		烟气黑度	<1	<1	<1	1	级	
		含氧量	16.4	16.6	16.7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1.4	1.1	1.3	/	mg/m ³
			折算浓度	3.7	3.0	3.6	30	mg/m ³
			排放速率	0.0194	0.0161	0.0198	/	kg/h

		标干流量	14126	14107	14058	/	m ³ /h
		含氧量	16.3	16.8	16.5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50	42	51	/	mg/m ³
		折算浓度	129	121	138	200	mg/m ³
		排放速率	0.72	0.60	0.73	/	kg/h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24	43	22	/	mg/m ³
		折算浓度	62	125	49	200	mg/m ³
		排放速率	0.34	0.62	0.32	/	kg/h

根据上表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锅炉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特别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 30mg/m³、二氧化硫 200mg/m³、氮氧化物 200mg/m³，林格曼黑度≤1）；定型废气中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要求。

表 2-1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5.12.24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0.185	0.181	0.180	0.178	1.0	mg/m ³
		非甲烷总烃	0.66	0.68	0.72	0.72	20	mg/m ³
		硫化氢	0.004	0.004	0.003	0.003	0.06	mg/m ³
		氨	0.04	0.03	0.04	0.03	1.5	mg/m ³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无量纲
	厂界下风向 2#	颗粒物	0.397	0.385	0.375	0.371	1.0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10	1.11	1.12	1.10	20	mg/m ³
		硫化氢	0.005	0.006	0.006	0.006	0.06	mg/m ³
		氨	0.09	0.09	0.09	0.10	1.5	mg/m ³
		臭气浓度	11	10	12	12	20	无量纲
	厂界下风向 3#	颗粒物	0.388	0.382	0.372	0.366	1.0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7	1.42	1.44	1.38	20	mg/m ³
		硫化氢	0.007	0.008	0.008	0.007	0.06	mg/m ³
		氨	0.11	0.11	0.11	0.11	1.5	mg/m ³
		臭气浓度	13	14	15	15	20	无量纲

根据上表可知，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硫化氢及氨的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新改扩建二级标准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生物质锅炉大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

本项目已建生物质蒸汽锅炉及导热油炉生物质成型颗粒用量为 2200t/a。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锅炉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具体数字见下表：

表 2-15 生物质锅炉排污系数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备注
工业废气量	m ³ /h	6240	根据现有监测报告流量平均值为 15200m ³ /h
二氧化硫	kg/吨-原料	17S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
氮氧化物	kg/吨-原料	1.02	
烟尘	kg/吨-原料	0.5	

备注：S 指含硫量，成型生物质颗粒中含硫量约为 0.08%，故本项目 S 取 0.08。

本项目锅炉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如下：

表 2-16 项目锅炉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年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净化措施和效率	年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标准 (mg/m ³)
废气量	7296 万 m ³ /a	--	布袋除尘，除尘效率约 99.7%	7296 万 m ³ /a	--	15200m ³ /h	--
烟尘	1.1	15.08		0.003	0.0007	0.05	30
SO ₂	2.992	41.01		2.992	0.6233	41.01	200
NO _x	2.244	30.76		2.244	0.4675	30.76	200

(2) 废水

厂区废水主要为生产中的印染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有洗布废水、染色废水、清洗和甩干废水等工艺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以及织布车间循环水系统排污水。项目配套建设了一套日处理废水 2000t/d 的污水处理站，厂区各污水均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根据湖南润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3 日、2025 年 12 月 28 日、2026 年 1 月 4 日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RYJC 检字[2025]07309 号、RYJC 检

字[2025]07308号、RYJC检字[2025]12104号)，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监测结果见表2-17。

表 2-17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8.21	废水总排口	水温	23.8	24.1	24.3	/	°C
		硫化物	0.08	0.08	0.08	0.5	mg/L
		苯胺类	0.03L	0.03L	0.03L	不得检出	mg/L
		锑	3.7×10^{-4}	3.9×10^{-4}	3.9×10^{-4}	0.10	mg/L
2025.12.24	废水总排口	水温	12.6	12.3	12.9	/	°C
		余氯	0.16	0.17	0.17	0.5	mg/L
	废水总排口	悬浮物	13	14	12	100	mg/L
		总磷	0.12	0.11	0.12	1.5	mg/L
		总氮	1.75	1.79	1.84	30	mg/L
		色度	10	20	20	80	倍
		五日生化需氧量	4.8	4.6	4.9	50	mg/L
		水温	12.6	12.3	12.9	/	°C

根据上表可知，厂区废水总排口各污染因子均能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及修改单表2标准限值要求。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暂不执行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报告的回复”，公司废水暂可不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3特别排放限值要求，见附件八。

(3) 噪声

现有厂区主要噪声来自印染车间、已建织布车间等生产设备。所选用的泵为低噪声设备，生产设施均安装在厂房内，进行了减震处理且距离厂界较远。根据湖南润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5年8月21日对企业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表 2-1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达标情况
	2025.8.21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56	47	达标
N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57	46	达标
N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4	46	达标
N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60	48	达标

由检测结果可知，现有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现有项目正常生产噪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矿物油、废导热油、普通废包装材料、含危化品废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污泥、炉灰、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监控废液及生活垃圾。各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见下表。

表 2-19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1	废矿物油	机械设备	危险废物	HW08 900-210-08	0.0449	经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委托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处置
2	废导热油	导热油锅炉	危险废物	HW08 900-210-08	2.64t/5a	由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处置
3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一般废物	/	20.713	外售废品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4	废含危化品废包装材料	包装	危险固废	HW49 900-041-49	5	经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委托湖南洋沙湖危险废物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5	在线监控废液	污水处理站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0.001	
6	污水处理站污泥	废水处理	一般废物	/	190.8	经收集后存放于污泥存放处，定期作为一般废物交由营田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
7	炉灰	锅炉	一般废物	/	66	外售综合利用
8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锅炉	一般废物	/	0.957	外售综合利用
9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废物	/	146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置
10	废砂	织布	一般	/	20	定期外售给物资公司

			废物		
11	织布车间不合格产品	织布	一般废物	/	8
12	循环水池压滤棉毛	循环水系统	一般废物	/	5.1

综上，现有项目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20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统计表 单位：t/a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已建内容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生物质锅炉	SO ₂	0.335	2.992
		NO _x	1.003	2.224
		颗粒物	0.592	0.143
	定型机	VOCs	1.62	/
		颗粒物	1.62	/
	醋酸废气	醋酸	0.035	/
	污水处理站	NH ₃	少量	/
		H ₂ S	少量	/
食堂	食堂油烟	0.007884	/	
水污染物	综合废水	水量	137000t/a	2917.68
		COD	21.555	0.127
		NH ₃ -N	0.561	0.013
固体废物	生产及包装	废矿物油	0.0429	0.002
		废包装材料	10.713	10
		废含危化品包装材料	5	5
		废砂	/	20
		织布车间不合格产品	/	8
		循环水池压滤棉毛	/	5.1
	锅炉	炉灰	35	66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0.957	1.097
	污水处理站	污泥	180	10.8
		在线监控废液	0.001	/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140	6
	导热油炉	废导热油	2.64t/5a	11.44t/5a

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

根据湖南佳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编制的《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 1920 万米面料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书》（湖佳岳竣监字[2018]第 240 号）及现场情况本项目基本上落实了《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 1920 万米面料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关要求。

（1）现有工程印染车间废水回收系统较为杂乱，且现有废水重复利用罐、染色废水回收罐、清水罐等罐体因使用年限较久而发生老化腐蚀生锈等情况，对回收废水水质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印染车间产品质量。

（2）现有工程印染车间染色设施中出现设备老化问题，影响正常生产。

以新带老措施：

（1）对现有印染车间废水回收系统进行改造，淘汰现有废水回收系统中的 1 个 50m³ 冷却水回收池、1 个 24m³ 染液回收池、2 个废水重复利用罐、1 个染色废水回收罐、1 个清水罐（上述罐子每个容积约 300m³），保留 1 个 32m³ 废水重复利用回收池、1 个 864m³ 废水重复利用回收池，新建 1 个 400m³ 车间冷却水回收池、1 个 800m³ 清水池，改造完成后印染车间废水回收系统为 1 个 32m³ 废水重复利用回收池、1 个 864m³ 废水重复利用回收池、1 个 400m³ 车间冷却水回收池、1 个 800m³ 清水池。

（2）淘汰现有染色设施中最早购置、老化最为严重的 14 台高温溢流缸，保留能正常生产使用的 6 台，为维持产能，新购置 8 台更为先进的三合一气液缸；设备变更对现有工程产能、产污不造成变化。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岳阳市汨罗生态环境监测站提供的 2024 年连续 1 年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测点位置为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空气自动监测站，数据统计如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年份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百分位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超标倍数
2024 年	SO ₂	年平均浓度	/	5	60	8.33	达标	/
	NO ₂	年平均浓度	/	14	40	35	达标	/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	47	70	67.14	达标	/
	PM _{2.5}	年平均浓度	/	34	35	97.14	达标	/
	CO	百分位上日平均	95	1000	4000	25	达标	/
	O ₃	百分位上 8h 平均 质量浓度	90	139	160	86.88	达标	/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的 2024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的结论，汨罗市所有评价因子均未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为了解项目评价区域内其他污染物 TSP 环境质量现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要求“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少于 3 天的监测数据”，本次环评引用《湖南伟业农牧集团灏东船舶科技有限公司灏东船厂船舶拆解、修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委托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12 日对 TSP 开展的连续 7 天的监测结果，其检测点位于本项目南侧 500m 处。具体情况如下：

（1）监测布点：在引用项目厂址（本项目南侧约 500m 处）布设 1 个大气环境监测点位。

（2）监测因子：TSP。

（3）监测结果统计与评价：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3-2。

表 3-2 数据统计结果

检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单位	监测结果范围	达标
------	-----	------	------	----	--------	----

						情况
下风向	TSP	日平均	0.3	mg/m ³	0.087-0.106	达标

由上表可见，TSP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周边主要水体为湘江，本次地表水质量现状评价收集了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湘江常规监测断面屈原湘江取水口断面、屈原自来水厂断面（屈原管理区原取水口断面）、磊石山断面水质监测情况，结果如下：

表 3-3 2024 年湘江监测断面水质评价结果表

时间	屈原湘江取水口断面	是否达标	屈原自来水厂断面	是否达标	磊石山断面	是否达标
2024 年 1 月	III	达标	I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2 月	I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3 月	I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4 月	III	达标	I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5 月	I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6 月	I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7 月	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8 月	III	达标	II	达标	III	达标
2024 年 9 月	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10 月	I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11 月	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2024 年 12 月	II	达标	II	达标	II	达标

根据上表湘江水质情况监测月报，屈原湘江取水口断面、屈原自来水厂断面以及磊石山断面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的 III 类水质标准，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项目噪声源和区域声环境特征相结合的原则，委托湖南润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项目厂界四周外 1m、西面小边山社区、西北面虎形山社区、东面锦绣明珠小区、北面世纪星幼儿园处，共布设 8 个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4 项目区域环境噪声监测数据（单位：dB（A））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点位性质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1 月 20 日	厂界东侧	项目企业厂界	55	42
	厂界南侧		53	43
	厂界西侧		55	44
	厂界北侧		54	44
标准值		/	60	50
是否达标		/	达标	达标
1 月 21 日	小边山社区居民	环境敏感点	54	42
	虎形山社区居民		57	46
	锦绣明珠小区居民		56	44
	世纪星幼儿园师生		55	40
标准值		/	60	50
是否达标		/	达标	达标

根据上述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敏感点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四、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系在现有厂区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没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本项目选址于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通过现场调查了解，环保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3-5 项目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保护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本项目最近建筑物距离/m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m
	X	Y						
世纪星幼儿园	112.5428 8695	28.5111 3131	师生	约 1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北	300	12
桔园小区	112.9096 0550	28.8538 5485	居民	约 600 人		东北	460-500	160

屈原二中	112.9093 6947	28.8525 8626	师生	约 1500 人	12), 二级	东	390	80
锦绣明珠小区	112.5422 7283	28.5113 5533	居民	约 2000 人		东	260-500	10
屈原文化艺术中心	112.9053 4616	28.8563 4029	居民	约 100 人		北	450	200
虎形山社区	112.5408 9976	28.5106 5720	居民	约 2000 人		西北	100-500	5
小边山社区	112.9013 8721	28.8539 4881	居民	约 800 人		西	70-400	8
凤凰花园	112.5425 3440	28.5103 4599	居民	约 900 人		东南	300-500	175
花果山社区	112.5413 3606	28.5057 7501	居民	约 600 人		南	250-500	175
X 坐标为居民所在地经度, Y 坐标为居民所在地纬度。								

表 3-6 建设项目周边敏感点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点	方位	厂界最近距离 (m)	功能规模	环境保护区域标准
地表水	湘江	西面	400	渔业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声环境	世纪星幼儿园	北面	12	2 类功能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锦绣明珠小区	东面	10		
	虎形山社区	西北面	5		
	小边山社区	西面	8		
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地四周植被			水土保持、保护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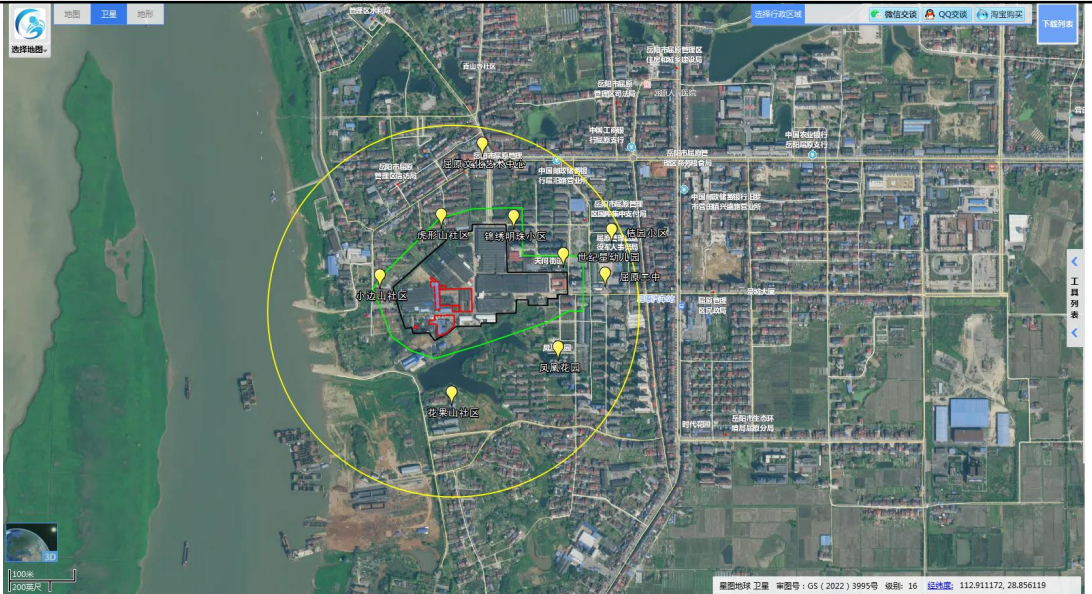


图 3-1 环境保护目标示意图

(1) 废气：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恶臭气体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食堂油烟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3-7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单位：mg/m³

序号	污染物	限值		监测位置
		燃气锅炉	燃生物质锅炉(参照燃煤锅炉)	
1	颗粒物	20	30	烟囱或烟道
2	二氧化硫	50	200	
3	氮氧化物	150	200	
4	烟气黑度	≤1	≤1	烟囱排放口

表 3-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序号	污染物	单位	二级限值
1	氨	mg/m ³	1.5
2	硫化氢	mg/m ³	0.06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

表 3-9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60	75	85

(2) 废水：厂区综合废水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2015年第41号)相关要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关要求及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中的较严值。

表 3-10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及修改单、调整公告

污染因子	pH	CO D	氨 氮	SS	色 度	BO D ₅	苯 胺 类	硫 化 物	总 氮	总 磷	二 氧 化 氯
GB4287-2012 及修改单表 2 标准	6~9	20 0	20	10 0	80	50	1.0	0.5	30	1.5	0.5

表 3-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污染物	适用范围	三级标准
动植物油	一切排污单位	100

表 3-12 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污染因子	COD	BOD ₅	SS	氨氮	TN	TP
接管标准	300	160	200	35	40	3.5

表 3-13 项目执行标准

污染因子	动植 物油	pH	CO D	氨 氮	SS	色 度	BOD ₅	苯 胺 类	硫 化 物	总 氮	总 磷	二 氧 化 氯
项目执行标准	100	6~9	200	20	100	80	50	1.0	0.5	30	1.5	0.5

(3)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表 3-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摘要)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与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环保规划要求和《湖南省“十三五”主要污染物减排规划》，根据本工程的污染特点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生产实际情况，确定本工程总量控制因子为：废气污染物建议总量控制因子：SO₂、NO_x；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氨氮。

表 3-15 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污染因子	大气污染物		水污染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COD	氨氮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	2.992	2.244	0.192	0.019
现有项目总排放量	2.992	2.244	21.555	0.561
现有排污权指标	8	2.3	60.5	9.1
现有项目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量	3.0	2.3	39.368	2.967
本项目“以新带老”削减量	2.992	2.244	0	0
全厂总排放量	2.992	2.244	21.747	0.59
需补充总量控制指标	0	0	0	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现有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可满足本项目的需
求，无需补充。

总量
控制
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建成，本评价不分析施工期污染及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一、大气污染物</p> <p>1、污染物产生情况：考虑目前厂区天然气供应不足，天然气锅炉仅做备用，同时由于天然气使用时长无法确定，相较生物质，天然气为更加清洁的能源，参考 2021 年、2022 年环评的污染源强核算可知，生物质产污远大于天然气，按照环评最不利原则，本评价仅对燃料全部为生物质进行产污核算。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源于生物质蒸汽锅炉及生物质导热油炉燃烧产生的锅炉废气以及员工食堂产生的油烟。经查阅相关资料，根据类比调查（南通柯步纺织有限公司），本项目织布产品生产工艺为喷水织布工艺，无工艺废气产生。</p> <p>（1）锅炉废气</p> <p>本项目锅炉为已建内容，其污染物产生源强见表 2-16。</p> <p>（2）食堂油烟废气</p> <p>本项目食堂内设置 3 个灶头，本项目建设完毕后，全厂用餐人数为 226 人/d，食堂每年开放 312 天，每天使用 6 小时。食堂以液化气为燃料，为清洁能源，因此食堂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油烟。根据国家推荐的最佳食用油用量约 30g/人·d，则项目全厂食用油消耗量约 5.58kg/d，烹饪过程中的挥发损失约 3%，即全厂油烟产生量约 0.2034kg/d、63.46kg/a，已安装 1 套风量为 6000m³/h 的油烟净化设备屋顶排放，去除率不低于 75%(去除率以 75%计)，则全厂油烟产生浓度为 5.65mg/m³，经净化设施处理后全厂排放量为 15.87kg/a，排放浓度为 1.41mg/m³，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标准(2mg/m³)。</p>

2、污染物排放基本情况及核算

表 4-4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防治设施及工艺		排放口编号	排放标准	备注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及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锅炉房	天然气蒸汽锅炉燃烧废气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有组织	低氮燃烧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是	DA002	GB13271-2014	已建
2	锅炉房	天然气导热油炉燃烧废气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有组织	低氮燃烧器+15m 高排气筒 (DA004)	是	DA004	GB13271-2014	已建
3	锅炉房	现有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40m 高排气筒 (DA005)	是	DA005	GB13271-2014	现有

表 4-5 废气污染源核算结果一览表

工艺/生产线	装置	污染物	排放方式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核算方法	废气量 (m³/h)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³)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锅炉房	生物质锅炉	颗粒物	有组织	产污系数法	15200	1.1	0.229	15.08	布袋除尘器+40m 高排气筒	99.7	产污系数法	0.003	0.0007	0.05	4800	
		二氧化硫				2.992	0.6233	41.01				/	2.992	0.6233		41.01
		氮氧化物				2.244	0.4675	30.76				/	2.244	0.4675		30.76

表 4-6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基本类型	污染物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口高度	风量 (m³/h)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排气温度
				经度	纬度				
1	DA002	一般排放口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12.903855	28.851717	15	/	0.6	80°C
2	DA004	一般排放口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12.904364	28.851726	15	/	0.6	80°C
3	DA005	一般排放	烟尘、二氧化	112.903962	28.851454	40	15200	1	80°C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口	硫、氮氧化物					
表 4-6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生物质锅炉	设备故障	颗粒物	0.229	1	1	修复后恢复生产	
			二氧化硫	0.6233				
			氮氧化物	0.4675				

3、可行性分析

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天然气锅炉仅需采取低氮燃烧方式燃烧，生物质锅炉需采取旋风除尘和袋式除尘组合技术。本项目天然气锅炉采取了低氮燃烧，技术措施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的要求；现有生物质锅炉采取布袋除尘，根据表 2-7 现状监测结果，现有生物质锅炉废气能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标准要求。

4、排气筒高度和数量合理性

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每个新建燃煤锅炉房只能设 1 根烟囱，燃气锅炉烟囱高度不低于 8m，新建锅炉房的烟尘周围半径 200m 距离范围内有建筑物时，其烟囱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本项目锅炉排气筒周边 200m 范围内主要建筑物为西侧居民楼，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约 3 层 10m，而燃气锅炉排气筒高度均为 15m，生物质锅炉排气筒高度 40m，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的相关要求。

项目天然气锅炉布置于现有锅炉房北侧新建锅炉房，呈东西均匀单独布置，故每台锅炉单独布置 1 根排气筒，共设置 2 根排气筒；现有 2 台生物质锅炉依托现有 40m 高排气筒，本项目共布置 3 根排气筒，数量合理。

二、水污染物

1、污染物产生情况：根据上文内容，本项目废水主要分为生活污水、循环废水、锅炉废水。

（1）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80 人，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9.744\text{m}^3/\text{d}$ ($3040\text{m}^3/\text{a}$)，污水排放系数取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7.795\text{m}^3/\text{d}$ ($2432\text{m}^3/\text{a}$)。本项目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汇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湘江。

（2）循环废水

本项目织布车间需配套循环水池进行生产用水循环，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织布车间采用喷水织造工艺，单台织布机单日循环水量为 2m³，织布机年运行 312d，运行台数为 580 台，则循环水量为 361920m³/a（1160m³/d），损耗量按 5%计，为 18096m³/a（58m³/d），织布工序共配套 3 个循环池，容积分别为 30m³，396m³，276m³，合计 702m³。循环池每半年清理一次，排水量为 1404m³/a。类比调查（临安珍成织布厂）竣工验收监测资料，循环废水水质为 COD：794mg/L、SS：88mg/L、石油类：10mg/L，本项目分别按 800mg/L、100mg/L、10mg/L 计。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2015 年第 41 号）相关要求以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关标准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收集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3）锅炉废水

本项目锅炉房废水含锅炉定期排污水及全自动水处理器再生废水，产生量约为 768t/a。锅炉排污水水质参考《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登记培训系列教材—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中数据，即 COD：50mg/L、BOD₅：30mg/L、SS：100mg/L、NH₃-N：10mg/L、溶解性总固体：1200mg/L。锅炉废水直接引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排至污水管网汇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湘江。

2、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4-7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措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cr、BOD、氨氮、动植物油、SS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稳定	TW001	隔油池、化粪池	生化	DW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总排
2	循环废水	CODcr、石油	进入城市	间断排	TW002	格栅、调节池、厌	氧、	DW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总排

		类、SS	污水处理厂	放，流量稳定		氧池、曝气池、气浮池、沉淀池、清水池、回用水池	气浮、沉淀			
3	锅炉废水	CODcr、BOD ₅ 、SS、氨氮、溶解性总固体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稳定	/	/	/	DW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总排

本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8。

表 4-8 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生活污水、循环废水、锅炉废水	DW002	112.906397	228.851909	0.4604	营田镇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稳定	/	营田镇污水处理厂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氨氮	5
								动植物油	1	

表 4-9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2	CODcr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2015 年第 41 号)相关要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关要求及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中的较严值	200
		BOD ₅		50
		SS		100
		动植物油		100
		氨氮		20

表 4-10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年排放量/(t/a)
1	DW002	CODcr	50	0.192
		BOD ₅	10	0.038
		SS	10	0.038

		氨氮	5	0.019
		动植物油	1	0.004
本项目合计	CODcr			0.192
	BOD ₅			0.038
	SS			0.038
	氨氮			0.019
	动植物油			0.004

3、可行性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5.2.2.2“间接排放建设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 B”，本项目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属间接排放，故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主要评价项目循环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外排至营田镇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锅炉废水直接排至污水管网汇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以及外排废水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循环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外排至营田镇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

企业厂内现有设置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600000m³/a，本项目重大变动后全厂废水量约 141604m³/a，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可满足全厂排水量。同时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配有在线监控设备，可满足项目废水在线监控需要。

②锅炉废水直接排至污水管网汇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

根据《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2015 年第 41 号）相关要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关要求及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中的较严值要求，本项目锅炉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1 本项目锅炉废水产污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锅炉排污水		污水产生及排放量约 768t/a				
主要污染物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溶解性总固体
产生及排放	浓度(mg/L)	50	30	100	10	1200
	产生/排放量(t/a)	0.038	0.023	0.077	0.008	0.922

本项目执行标准要求	200	50	100	20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锅炉废水直接排至污水管网可以满足项目执行标准限值要求。

③外排废水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污水处理厂 1.5 万 m³/d 污水处理工程第一期（1 万 m³/d）选址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推山咀社区凤山村，厂区建设占地 27789m²，总投资 2398.34 万元，工程设计规模近期 1.0 万 m³/d，远期 1.5 万 m³/d。污水收集范围约 6.6km²，服务人口 5.5 万人（规划至 2015 年人口）。污水处理工艺为“延时循环曝气活性污泥法（CASS）+人工湿地”，废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排入湘江。

循环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直接汇入管网的锅炉废水一起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2015 年第 41 号）以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关要求后，由污水管网收集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对营田镇污水处理厂的水质形成冲击。

三、噪声

1、噪声产生情况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织布车间的生产设备、锅炉房设备及各类辅助高噪声设备（风机、水泵等），在运行中产生的设备噪声采取优化设备选型、车间墙体隔音、设备减振等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干扰。根据本项目主要噪声源设备类型及分布特点，对项目主要噪声源设备进行等效，划分为以下等效点声源，等效点声源声功率等于声源组内各声源声功率的叠加值，项目等效点声源划定情况见下表。

表 4-12 项目主要噪声源等效情况一览表

序	等效声源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数	单台设	等效	声源类别
---	------	------	------	-----	-----	----	------

号	名称			量	备噪声源强	声源源强	
1	1#织布车间等效点声源	织布机	SY408	300	70	94.77	室内声源
2	2#织布车间等效点声源	织布机	SY408	100	70	93.01	室内声源
3	3#织布车间等效点声源	织布机	SY408	200	70	90	室内声源
4	织布配套车间	打卷机	BS3/180	2	75	85	室内声源
		整径机	HF988C	8	75		
5	循环水池等效点声源	水泵	5.5k	3	80	88.52	室外声源
		板框压滤机	/	3	75		
		空压机	/	1	85		

项目产生噪声的等效噪声源源强调查清单见下表。

表 4-13 项目主要等效噪声源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 （dB(A)/m）	声功率级 /dB(A)		
1	循环水池等效点声源	/	-93.4	-10.9	1.2	/	88.52	减震、隔声	昼间、夜间

备注：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2.904914,28.852687）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表 4-12 项目主要噪声源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1#织布车间	织布机等效声源	94.77	减振、消声、隔声	-98.6	-48.5	1.2	29.7	26.9	33.9		24.5	65.3	66.2	64.2	67.0	全天	16.0	16.0	
2	2#织布车间	织布机等效声源	93.01	-175.0	37.4	1.2	30.3	25.8	26.2		28.0	63.4	64.8	64.6	64.1	16.0	16.0	16.0	16.0	47.4	48.8	48.6		48.1	1	
3	3#织布车间	织布机等效声源	90	-65.8	50.2	1.2	26.1	27.4	27.9		32.4	61.7	61.2	61.1	59.8	16.0	16.0	16.0	16.0	45.7	45.2	45.1		43.8	1	
4	织布配套车间	设备等声源	85	-113.2	34.2	1.2	28.0	26.2	26.0		29.9	56.1	56.6	56.7	55.5	16.0	16.0	16.0	16.0	40.1	40.6	40.7		39.5	1	

2、预测模式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的预测公式对厂界处和声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噪声达标情况进行预测。

预测内容：各噪声源在项目厂界外 1m 处的噪声贡献值。

预测因子：等效连续声级 LAeq。

（1）预测模式

①对室内噪声源采用室内声源噪声模式并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p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quad (\text{B.2})$$

式中：L_p——距声源距离 r 处声级，dB(A)；

L_w——声源声功率级，dB(A)；

Q——指向性因子，取 2；

r——受声点 L_p 距声源间的距离，(m)；

R——房间常数。R=S*α/(1-α)，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²；α为平均吸声系数，取 0.03。

②室外噪声污染源计算公式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A_{div})、大气吸收(A_{atm})、地面效应(A_{gr})、障碍物屏蔽(A_{bar})、其他多方面效应(A_{misc})引起的衰减。

a) 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应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预测点的声级，分别按式(A.1)或式(A.2)计算。

$$L_p(r) = L_w + D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quad (\text{A.1})$$

式中：L_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C——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 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quad (A.2)$$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 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 dB;

D_C ——指向性校正, 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

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 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 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b) 预测点的 A 声级 $L_A(r)$ 可按式 (A.3) 计算, 即将 8 个倍频带声压级合成, 计算出预测点的 A 声级 $[L_A(r)]$ 。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quad (A.3)$$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A);

$L_{pi}(r)$ ——预测点 (r) 处, 第 i 倍频带声压级, dB;

ΔL_i ——第 i 倍频带的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dB。

c) 在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时, 可按式 (A.4) 计算。

$$L_A(r) = L_A(r_0) - A_{div} \quad (A.4)$$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 dB(A);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dB。

③对两个以上多个声源同时存在时, 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采用下面公

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④噪声预测值

$$L_{eq} = 10 \lg \left(10^{0.1L_{eqg}} + 10^{0.1L_{eqb}}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3、噪声预测结果及影响分析

根据噪声预测模式，各厂界及周边环保目标的预测结果见表 4-15、4-16。

表 4-15 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 (dB(A))	背景值 (dB(A))	预测值 (dB(A))	增量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276.1	14.6	1.2	昼间	4.2	55	55	0	60	达标
				夜间	4.2	42	42	0	50	达标
南侧	-25.7	-168.0	1.2	昼间	12.8	53	53	0	60	达标
				夜间	12.8	43	43	0	50	达标
西侧	-287.8	-13.5	1.2	昼间	24.7	55	55	0	60	达标
				夜间	24.7	44	44.1	0.1	50	达标
北侧	27.1	196.5	1.2	昼间	17.4	54	54	0	60	达标
				夜间	17.4	44	44	0	50	达标

表 4-16 项目建成后噪声敏感点预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现状值/dB(A)		噪声标准/dB(A)		噪声贡献值/dB(A)		噪声预测值/dB(A)		较现状增量/dB(A)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世纪星幼儿园	55	40	60	50	4.5	4.5	55.0	40.0	0.0	0.0	达标	达标
2	锦绣明珠小区居民	56	44	60	50	16.5	16.5	56.0	44.0	0.0	0.0	达标	达标
3	虎形山社区居民	57	46	60	50	23.6	23.6	57.0	46.1	0.0	0.1	达标	达标
4	小边山社区居民	54	42	60	50	22.5	22.5	54.0	42.1	0.0	0.1	达标	达标

上述预测结果表明，通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房隔声降噪，并对高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周边声环保目标昼夜间噪声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项目噪声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4、防治措施

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的隔声、降噪措施：

- ①从声源上控制，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 ②合理布局本项目高噪声的设备，将生产设备全部布置于车间内部，尽可能集中布置于车间中部，同时尽可能将厂房进行封闭，减少对外界的影响；
- ③加强对设备保养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④风机进、排风管安装消声器，风机与进、排风管采用橡胶柔性接管连接，在风机和基础之间安装隔振器，尽可能增加机座惰性块的重量，一般为2~3倍重量；
- ⑤在设备和基础之间加弹簧和弹性材料制作的减振器或减振垫层以减少设备基础与墙体振动形成的噪声；
- ⑥在机械设备结构的连接处作减振处理，如采用弹性的联轴节，弹性垫或其

它装置；

⑦工人佩戴防护用品，如耳塞、耳罩、头盔等，减少噪声对工人的伤害。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可将项目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降低到最低程度，减小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1、污染物产生情况：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纱、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污泥、含油抹布、废矿物油、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导热油等。

1) 生活垃圾：本项目劳动定员 8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日计，则本项目营运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40kg/d、12t/a。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2) 废纱：项目营运期间整径、织布工序产生少量的废纱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纱产生量约 40t/a，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 171-007-S17，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给物资公司回收处置。

3) 不合格产品：项目营运期生产过程中，验布/打卷工序将检验织布产品是否合格，同时发现不合格产品，据企业提供资料约产生 16t/a 不合格产品，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171-007-S17，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物资公司回收处置。

4) 废包装材料：项目原材料锦棉纱生产前外包装去除后，将产生废包装材料，据企业提供资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20t/a，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171-003-S17，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5) 循环水池压滤棉毛：本项目织布车间配套建设循环水池进行生产用水循环，循环水于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处理过程中会收集水中棉毛，经板框压滤机压滤后收集外售，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水中棉毛产生量为 0.2t/d、62.4t/a，此时含水率约 90%，经板框压滤机压滤后含水率约 40%，则本项目压滤棉毛产生量约 0.033t/d、10.3t/a，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171-007-S17，压滤棉毛经收集后外售。

6) 污泥：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过程中调节池、厌氧池、曝气池、气浮池、沉淀池、竖型沉淀池产生的污泥送入污泥浓缩池、污泥暂存池进行处理，由板框压滤机压滤后产生污泥，根据本目前一轮环评验收中通过本项目污泥进行pH属性和重金属浸取测试，定性本项目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范畴，本轮环评同样定性为一般固体废物。根据企业提供资料2020年污泥产生量为180t/a，2020年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量为152947.05t/a，本项目每吨废水污泥产生量约为0.001177t，本项目废水处理量约1404t/a，则本项目污泥产生量为1.653t/a，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171-099-S59，污泥经收集后存放于污泥存放处，定期作为一般废物交由一般固废填埋场处理。

7) 废离子交换树脂：锅炉全自动水处理器定期更换离子交换树脂（每两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约为0.2t，对照《国家危废名录（2025年版）》，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固废，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代码为171-002-S16，由厂家负责定期更换并返回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8) 炉灰：项目现有1台10t/h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1台240万大卡（4t/h）的生物质导热油炉，年运行时间4800h。生物质锅炉运行过程中仍会产生炉灰，根据企业提供资料2020年炉灰产生量为66t/a，2020年生物质燃料使用量为2200t/a，本项目每吨生物质燃烧炉灰产生量约为0.03t，本项目锅炉调整后生物质燃料使用量约2200t/a，则本项目炉灰产生量为66t/a。

9)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根据前文分析，项目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约1.097t/a，粉尘产生收集后与炉灰一起外运作为肥料出售。

10) 含油抹布：项目运营期间会定期对各机械设备进行检修维护，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含油抹布手套，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含油介质（手套、抹布等）产生量约为0.006t/a。本项目含油抹布经收集后存放于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标记并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11) 废矿物油：项目运营期间会定期对各机械设备进行检修维护，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废液压油，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项目废矿物油产生量约为0.004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废矿物油属于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

物油 900-214-08（危废代码）：车辆、轮船及其他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判定为危险废物，废矿物油经收集后应暂存于 2#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利用。

12) 废导热油：废导热油每次更换量约 11.44t，每五年更换一次，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10-08，更换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表 4-17 项目固废产生处置情况表

固废类型	性质	代码	产生量	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12t/a	定期交由环卫处理
废纱	一般固废	171-007-S17	40t/a	定期外售给物资公司
不合格产品	一般固废	171-007-S17	16t/a	
循环水池压滤棉毛	一般固废	171-007-S17	10.3t/a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171-003-S17	20t/a	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污泥	一般固废	171-099-S59	1.653t/a	经收集后存放于污泥存放处，定期作为一般废物交由一般固废填埋场
废离子交换树脂	一般固废	171-002-S16	0.2t/2a	由厂家负责定期更换并返回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炉灰	一般固废	171-001-S03	66t/a	外售用作于农肥生产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一般固废	900-099-S59	1.097t/a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06t/a	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矿物油	HW08	900-214-08	0.004t/a	
废导热油	HW08	900-210-08	11.44t/5a	

2、危险废物处置措施

表 4-18 本项目危废产生情况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06t/a	机械维修	固态	矿物油	矿物油	一年	有毒	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	废矿物油	HW08	900-214-08	0.004t/a	机械维修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一年	T、I	
3	废导热油	HW08	900-210-08	11.44t/5a	导热油炉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五年	T、I	

项目营运过程中含油抹布、废矿物油、废导热油等属于危险固废，本项目产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处理单位进行处理。

1) 对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运输按国家标准有如下要求：

①危险废物的收集包装

a.有符合要求的包装容器、收集人员的个人防护设备。

b.危险废物的收集容器应在醒目位置贴有危险废物标签，在收集场所醒目的地方设置危险废物警告标识。

c.危险废物标签应标明以下信息：主要化学成分或危险废物名称、数量、物理形态、危险类别、安全措施以及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及电话。

②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

危险废物的运输应采取危险废物转移“五联单”制度，保证运输安全，防止非法转移和非法处置，保证危险废物的安全监控，防止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发生。

2) 建设单位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建立危险废物临时的堆放场地，不得随处堆放，禁止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危险废物暂存间应满足如下要求：

要求类别	具体要求
一般规定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地面裙角、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容器和包装物污染控制要求	容器和包装物材质、内衬应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
	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硬质容器和包装物及其支护结构堆叠码放时不应有明显变形，无破损泄漏。
	柔性容器和包装物堆叠码放时应封口严密，无破损泄漏。
	容器和包装物外表应保持清洁。
贮存设施运行环境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
	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滑破

	<p>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p> <p>作业设备及车辆等结束作业离开贮存设施时，应对其残留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理，清理的废物或清洗废水应收集处理。</p> <p>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p> <p>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p> <p>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全部档案，包括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监测和环境应急等，应按国家有关档案管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整理和归档。</p>
--	---

3、一般工业固废处置措施

废纱、不合格产品、循环水池压滤棉毛分类收集后定期外售给物资公司，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公司综合利用，污泥经收集后存放于污泥存放处，定期作为一般废物交由一般固废填埋场，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负责定期更换并返回生产厂家回收处理，炉灰外售用作农肥。

建设单位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建立固体废物临时的堆放场地，不得随处堆放，禁止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固废临时贮存场应满足如下要求：

- ①地面应采取硬化措施并满足承载力要求，必要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地基下沉。
- ②要求设置必要的防风、防雨、防晒措施，堆放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 ③按《环境保护图形标识—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4、生活垃圾处置措施

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如放置于垃圾桶）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符合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的原则，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取上述措施后，本工程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的处理，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

五、环境风险

1、评价依据

本项目涉及风险物质为原辅材料中的导热油、天然气和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

的各类危险废物。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为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照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表 4-19 涉及的风险物质及 Q 值计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危害特性	贮存方式	最大贮存量 q _i	临界量 Q _i	q _i /Q _i
1	导热油	易燃液态	易燃	罐装	14.08t	2500t	0.005632
2	天然气	易燃气体	易燃	管网	少量	10t	/
3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T、I	桶装	0.004t	50t	0.00008
4	废导热油	危险废物	T、I	罐装	14.08t	50t	0.2816
合计							0.287312

注：临界量 Q_i 参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B 里所列的临界值，危险废物均以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中临界量 50t 计。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287312<1，风险潜势为 I。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设计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按照下表确定工作等级。风险潜势为 IV 及以上，进行一级评价；风险潜势为 III，进行二级评价；风险潜势为 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表 4-20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2、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根据风险潜势分析，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仅需要进行简单分析。根据危险

物质可能的影响途径，本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目标主要为周边居民区，环境保护目标详细信息详见表 3-5、3-6，环境保护目标区位分布图详见附图二。

3、环境风险识别

(1) 风险识别范围

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和生产过程所涉及物质风险识别。

1) 生产设施风险识别范围：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系统、工程环保设施及辅助生产设施等；

2) 物质风险识别范围：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中间产物以及处理过程排放的“三废”污染物等。

(2) 风险类型

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中，根据有毒有害物质的放散起因，将风险事故分为火灾、爆炸和泄漏三种类型。

本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主要为：原辅材料中天然气、导热油以及生产运营中产生贮存的危险废物的事故性泄漏、火灾、爆炸。

4、环境风险分析

(1) 突发事故产生的环境影响及应急处理措施

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主要有非正常运行状况可能发生的废气事故排放、液化气泄漏等引起的环境问题，以及由此发生的伴生事故及污染。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危害对象主要为人和厂区外部大气环境、水环境、土壤和生态环境等。

1) 废气事故排放应急处理措施

废气主要是锅炉废气。环保设备故障导致废气事故排放，会污染大气环境。企业需要立即停止相关车间生产，待环保设备故障修复后方可生产，同时需在平时加强环保设备和生产系统的维护，定期检修，避免加重厂区和周边环境空气的污染

2) 废水事故排放应急处理措施

项目营运期间可能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为循环废水、锅炉废水。当厂区内发生风险事故导致生产废水泄漏时，可经车间或厂区导流沟截留引至事故池暂存。另外，厂区内雨水管网总出口处设置总阀，当发生风险事故导致生产废水、消防

废水泄漏进入雨水管网时，可立即关闭雨水管网总阀，把废水截留在厂内，当风险事故消除后利用水泵泵至消防废水池（事故池）内暂存，最后交由废水处理单位转移处理。

3) 危险废物泄漏应急处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收集的各类危险废物存在泄漏风险，存储过程如发生泄漏，则泄漏物料可能会进入地表水体，对地表水体环境产生一定影响，甚至通过下渗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发现有泄漏现象时，要及时更换盛装容器，将泄漏的物品用不燃物质或沙围堵起来，集中收集。严禁用水冲洗泄漏物品进下水道和地下渗漏。

①厂区地面应做好防腐防渗，同时危废暂存间内四周边界均设置围堰；

②厂区内配备足够容量的应急储存桶，以备事故状态下收集泄漏物料的需要，应急储存桶应同时满足密闭防漏防渗要求；事故后应及时将收集的含油污染废水（废液）委托相应资质单位处理。

4) 原辅材料泄漏风险分析：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导热油潜在危险性大，易燃，若其因装卸和储存不当，导致原辅材料泄露，可能会污染周边环境，并且高浓度的原材料一旦进入外界环境，将引起较大大气环境污染或水体、土壤污染。本项目现有生物质导热油炉储油罐设置了 3m³ 的围堰，围堰内设置了防渗措施；天然气导热油炉储油罐设置 10m³ 的围堰并设置防渗措施。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可确保事故时导热油不会泄露出厂区内。

5) 火灾事故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废矿物油储存设施、天然气管道破损、导热油储罐破损引起泄漏在遇明火时易发生火灾，火灾或爆炸事故将对本公司员工、邻近企业的安全造成较大影响，进行消防时会产生大量的消防废水，消防废水携带物料的污染物，若不加处理，直接排入下水道，进入地表水体，会对水体造成严重影响。而据相关资料统计分析易燃易爆物品、贮罐等出现重大火灾、爆炸事故风险的主要因素是人为因素，其概率为 10⁻³~10⁻⁴ 次/年，属于极少发生的事故；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应将厂区的雨水排水口的阀门关闭（企业排水口的阀门需进一步进行设置完善），将

灭火产生的消防废水引至应急事故池暂时存储。

在采取以上措施的情况下，项目风险事故发生概率很低，本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5、分析结论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环境风险等级低于三级，在做好上述各项防范措施后，项目生产过程的环境风险是可控的。

六、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规定，为了解项目的环境影响及环境质量变化趋势，应建立污染源分类技术档案和监测档案，为环境污染治理提供必要的依据。环境监测计划安排如下：

表 4-21 大气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大气	DA002/DA004/DA005	颗粒物、二氧化硫	一年一次
		氮氧化物	一月一次
废水	企业总排口	流量、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	自动监测
		悬浮物、色度	一周一次
		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	一月一次
		苯胺类、硫化物	一季度一次
		二氧化氯	一年一次
噪声	厂界	连续等效 A 声级	一季度一次

七、环境管理规划

(1) 环境管理机构与职责

企业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在企业内部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负责组织、落实、监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

本项目建设单位已设置环境管理机构来开展企业环保工作，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委托有资质环境监测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常规监测，利用监测数据定期汇报污染物排放与治理情况表，与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通力协作，共同搞好厂区环保工作。根据国家、行业、省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法律、

法规和方针、政策要求，对项目的环境管理机构提出的主要职责是：

①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各项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定全厂环境保护制度和细则，组织开展职工环保教育，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②完成上级部门交给及当地环保部门下达的有关环保任务，配合当地环保部门及环境监测部门的工作；

③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做好有关环保工作的资料收集、整理、记录、建档、宣传等工作，定时编制并提交项目环境管理工作报告；进行全厂的环保及环境监测数据的统计、分析，并建立相应的环保资料档案。

④制定并加强项目各污染治理设施操作规范和操作规程学习，建立各污染源监测制度，按主管环保部门的要求，定期对各污染源排放点进行监测，保证处理效果达到设计要求，各污染源达标排放；

⑤负责检查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及时处理；并负责调查出现环境问题的缘由，协助有关部门解决问题，处理好由环境问题带来的纠纷等。

（2）环境管理工作要点

本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应做到以下几点：

A、投产前期

①落实项目各项环保投资，使各项治理措施达到设计要求。

②按要求编制或修编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③自主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编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进行竣工验收监测，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④向当地主管环保部门进行排污申报登记，取得排污许可手续后方可正式投产运行。

B、正式投产后

①宣传、贯彻和执行环境保护政策、法律法规及环境保护标准。

②建立健全环境保护与劳动安全管理制度，监督工程运行期环保措施的有效实施。

③编制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负责日常环境保护的管理工作。

④开展环境保护科研、宣传、教育、培训等专业知识普及工作。

⑤建立监测台帐和档案，对厂内各类固体废物，应做好环境统计，使企业领导、上级部门及时掌握污染治理动态。

⑥制定污染治理设备设施操作规程的检查、维修计划，检查、记录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及检修情况，确保治理设施常年正常、安全运行。

⑦制定厂区各车间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定时考核和统计，确保全厂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

⑧为保证工程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减少或防范污染事故，制定各项管理操作规范，并定期检查操作人员的操作技能，在实际工作中检验各项操作规范的可行性。

（3）健全环境管理制度

按照 ISO14000 的要求，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内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对整个生产过程实施全程环境管理，每天做好运行记录并归档，杜绝生产过程中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保护环境。

加强建设项目的的环境管理，根据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对策，制定出切实可行的环境污染防治方法和措施：做好环境教育和宣传工作，提供各级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加强员工对环境污染防治的责任心，自觉遵守和执行各项环境保护的规章制度：定期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维护和保养，并做好保养日期及内容等相关记录，确保环境保护设施的正常运行，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加强与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沟通和联系，主动接受环境主管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指导。

（4）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排污口是企业污染物进入受纳环境的通道，做好排污口管理是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基础工作之一，必须实行规范化管理。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技术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渣）必须按照“便于采样、便于计量检测、便于日常监督检查”的原则来规范化要求，设置与之相适

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和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同时对污水排放口安装流量计，对污染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排污口管理的原则

- 1、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污口必须规范化。
- 2、列入总量控制指标的排污口为管理重点。
- 3、排污口应便于采样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监督检查。

排污口的技术要求

- 1、排污口的位置必须合理确定，进行规范化管理；
- 2、污水排放的采样点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设置》设置于工厂的总排放口；
- 3、污水排放口安装测流装置；
- 4、废气永久监测孔的设置：废气排放口必须符合规定的高度和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便于采样、监测的要求，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当采样平台设置在离地面高度 $\geq 5\text{m}$ 的位置时，应有通往平台的 Z 字梯/旋梯/升降梯；设置直径不小于 80mm 的采样口，并具备采样监测条件，排放口附近树立图形标志牌。若无法满足要求的，其采样口与环境监测部门共同确认。

排污口立标和建档

1、排污口立标管理

废气排放口、水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场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污口（源）》（GB15562.1-1995）规定，设置统一制作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污染物排放口设置提示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4-19 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污水排放口	表示污水向水体排放

2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4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图 4-1 危险废物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2、排污口建档管理

使用国家环保部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项目建成后，应将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立标情况及设施运行情况记录于档案。

(5) 排污许可管理

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应尽快进行排污许可重新申请手续。

八、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61 万元，占总投资的 5.37%，

环保建设内容如表 4-22 所示。

表 4-22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治理措施		已投资 (万元)	新增投资(万 元)
1	大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	低氮燃烧器	15m 排气筒	40	0
		生物质燃烧废气	布袋除尘器	40m 排气筒	依托已建	依托已建
2	废水	循环废水	循环水装置		80	30
		生活污水	隔油化粪池		依托	依托
3	固废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间		3	0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		依托	依托
		生活垃圾	垃圾桶		依托	依托
4	噪声		基础减震、隔声、绿化等 降噪措施		2	2
5	其他	风险防控措施	围堰*1		2	2
合计					127	34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生物质锅炉 (DA005)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布袋除尘器+40m 高排气筒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特别排放标准要求
	天然气蒸汽锅炉 (DA002)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器+15m 高排气筒	
	天然气导热油炉 (DA004)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器+15m 高排气筒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cr、氨氮	化粪池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2015 年第 41 号)相关要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关要求及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中的较严值
	生产废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溶解性总固体	厂区污水处理站	
声环境	机电设备	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各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基础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经距离衰减。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废纱	定期外售给物资公司	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不合格产品		
		循环水池压滤棉毛		
		废包装材料	定期出售给废	

			品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污泥	经收集后存放于污泥存放处，定期作为一般废物交由营田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	
		废离子交换树脂	由厂家负责定期更换并返回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炉灰	外售用作于农肥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生活垃圾	移交环卫部门处理	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含油抹布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废矿物油		
		废导热油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本项目环境风险为①废气事故排放会污染周边大气环境；②废水事故排放会污染周边水环境；③危险废物泄漏会污染周边土壤及地表水体；④原辅材料泄漏会污染周边土壤及地表水体；⑤火灾爆炸伴生、次生环境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潜势为I，环境风险等级低于三级。</p> <p>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并加强管理的情况下，可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一旦发生事故，可将影响范围控制在较小程度内，减小损失。</p> <p>企业在运营期间应不断完善企业事故防范和应急体系，实现企业联防联控，减少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其影响危害可控制在厂区内，其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项目应按生态环境部门的要求加强对企业的环境管理，要建立健全企业的环保监督、管理制度。</p> <p>环保管理制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制度，要定期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情况。</p> <p>环境管理措施：企业应有负责人分管厂内的环保工作，配备人员负责具体工作，以保证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经常对厂内劳动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的教育和管理，使每一员工都有环保意识及危害意识，自觉节约用水、用电。对固体废物能自觉纳入相应的收集系统内，不乱排、乱倒。</p> <p>环评审批后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p>
-----------------	---

六、结论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新增 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规划。项目营运期以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环境影响为主，建设单位在严格遵守“三同时”管理规定，确保落实所有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的前提下，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符合区域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均有效可行，在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和环境管理对策后，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 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2.212t/a	/	/	0.003t/a	0.592t/a	1.623t/a	-0.589t/a
	二氧化硫	0.335t/a	/	/	2.992t/a	0.335t/a	2.992t/a	+2.657
	氮氧化物	1.003t/a	/	/	2.224/a	1.003t/a	2.224/a	+1.221
废水	废水量	137000t/a	/	/	4604t/a	/	141604t/a	+4604t/a
	CODcr	21.555t/a	/	/	0.192t/a	/	21.747t/a	+0.192t/a
	氨氮	0.561t/a	/	/	0.019t/a	/	0.59t/a	+0.019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10.713t/a	/	/	20t/a	/	30.713t/a	+20t/a
	废纱	/	/	/	40t/a	/	40t/a	+40t/a
	不合格产品	/	/	/	16t/a	/	16t/a	+16t/a
	炉灰	66t/a	/	/	66t/a	66t/a	66t/a	0

	布袋除尘器 收集粉尘	0.957t/a	/	/	1.097t/a	0.957t/a	1.097t/a	+0.14t/a
	循环水池压 滤棉毛	/	/	/	10.3t/a	/	10.3t/a	+10.3t/a
	污泥	180t/a	/	/	1.653t/a	/	181.653t/a	+1.653t/a
	废离子交换 树脂	/	/	/	0.2t/2a	/	0.2t/2a	+0.2t/2a
危险废物	含油抹布	/	/	/	0.006t/a	/	0.006t/a	+0.006t/a
	废矿物油	0.0429t/a	/	/	0.004t/a	/	0.0469t/a	+0.004t/a
	废导热油	2.64t/5a	/	/	11.44t/5a	2.64t/5a	11.44t/5a	+8.8t/5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一 环评委托书

委 托 书

湖南顺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的有关管理规定和要求，兹委托 湖南顺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对我公司 新增1920万米/年织布生产线扩建项目 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资料收集以及内容编写，本公司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望贵公司接到委托后，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尽快开展本项目的评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

(法人签字)



2026 年 1 月 20 日

附件二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00753365231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伍仟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03年08月26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汉标	营 业 期 限	2003年08月26日至 2023年08月25日
经 营 范 围	纺织品、印染产品生产、销售，场地设施租赁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天问街道办事处桔园居委会

登记机关 
2019 年 3 月 18 日

岳阳市环境保护局

岳环评 [2017]72 号

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 1920 万米面料 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请〈年印染 1920 万米面料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的报告》、屈原管理区环保分局的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原为湖南汨罗纺织印染厂，始建于上世纪 70 年代，于 2003 年由深圳德科有限公司收购，现为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公司占地面积 150000m²，总建筑面积 74185m²，主要进行印染、纺纱、织布等生产，年印染能力 600 万米，纺纱能力 5 万锭/年。由于建厂多年，设备落后陈旧，环境问题突出，污染物排放超标，目前处于停产状态。为解决企业环境问题，公司拟投资 7000 万元实施改扩建，其中环保投资 766 万元。本次建设主要是对印染车间、环保设施进行技术改造，纺纱车间不进行改造，织布车间停止生产。改扩建内容主要为：淘汰现有落后印染设备；优化印染工艺，减少烧毛、煮练、丝光等工序；新建一套废水回收利用系统；新建污水管道，使废水由直排湘江改为排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湘江；新建 2 套定型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将现有 6.5 吨/h 燃煤锅炉、4 吨/h 导热油锅炉改造成燃生物质锅炉，新建

1台10吨/h的生物质锅炉。本次改扩建后，全厂印染规模为年印染1920万米面料。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湖南美景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1920万米面料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屈原管理区环保分局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工程建设及营运必须全面落实专家及环评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在做好以下工作：

1、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布局、工艺装备、质量管理、环保和资源利用、安全生产水平等需满足印染行业准入条件。

2、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的原则，规范管理厂区雨水及污水管网。间接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染色废水套用回收、部分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尾水中水回用，回用率达到67.2%；其余生产工艺废水、车间地面和设备冲洗水经厂内现有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2000t/d）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限值及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接纳标准后由管道收集排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湘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接纳标准后由管道收集排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

按照分区防控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生产车间、污水处理系统等区域的防雨、防渗工作，防止对地下水污染。

3、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应加强车间通风、管道和阀门等检查和维修，减少无组织废气的产生和排放，无组织排放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

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锅炉废气、导热油炉废气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规定的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后通过1根40m排气筒高空排放；定型废气经高压静电定型废气处处理系统处理，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限值要求、VOCs达到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后通过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收集后应采用静电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排放。项目应确保污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厂界恶臭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

4、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合理平面布局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5、固体废物防治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并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管理台账；污泥、含有染料废弃包装物等属危险废物，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做好转移联单工作；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废包装材料、废弃原料、不合格产品等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建设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6、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7、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8、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COD} \leq 37.7\text{t/a}$ ， $\text{氨氮} \leq 2.8\text{t/a}$ ， $\text{SO}_2 \leq 3.0\text{t/a}$ ， $\text{NO}_x \leq 2.3\text{t/a}$ ，从你公司总量指标中调配； $\text{VOCs} \leq 1.7\text{t/a}$ 。

三、你公司应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件送屈原管理区环保分局、营田镇人民政府、湖南美景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四、请屈原管理区环保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9月14日

抄送：屈原管理区环保分局、营田镇人民政府、湖南美景
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备案登记表

单位名称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陈汉标	联系电话	0730-5710312
联系人	张爱萍	联系电话	13974053936
传真		电子邮箱	
项目名称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 1920 万平方米面料改扩建项目		
项目地址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现厂区内		
项目环评审批机构及文号	岳阳市环境保护局 岳环评[2017]72 号		
项目验收监测或调查报告编制单位	湖南佳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		
信息公开链接	http://www.ciabbs.net/thread-142485-1-1.html		
<p>本单位于 2018 年 12 月 23 日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的规定，自主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并将专家组验收意见及验收监测、(调查)报告在网上予以公开，现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资料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组织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过程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建设单位（公章）</p>			



项 目 负责人	邓平	报送 时间	2018. 3. 1
项目竣工 环保验收 备案文件 目录	1. 验收监测（调查）报告； 2. 验收意见；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案意见	<p>该单位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备案文件于 2019 年 3 月 1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9 年 3 月 1 日</p>		
备案编号	岳环验备 1916		
备 注			

注：

- 1、省、市审批项目验收文件报同级环保部门备案，县(市)区审批项目报属地环保部门备案。
- 2、建设单位应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备案文件进行备份存档，环保部门将把竣工环保验收项目纳入双随机执法检查。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屈环评[2021]14号

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德科工业园内，利用现有印染车间东侧空地。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总建筑面积 3647m²。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依托工程等构成。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外购的锦棉纱，本项目不含制纱工序，仅将外购原料进行织布。建成后达到年产织布产品 1920 万米/年的建设规模。根据你公司委托湖南中嘉泰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的结论、建议和专家评审意见，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可行，我分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定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公司在该项目设计、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认真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雨水与废水严格执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汇入营

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一级A标准后排入湘江。循环废水与印染车间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2015年第41号）相关要求以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关标准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收集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切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原项目3台燃气锅炉废气共用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确保锅炉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排放，确保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3、采取措施防止噪声污染扰民。尽量选用低噪先进设备并加强保养，高噪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和消声隔音装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优化平面布局，严格控制厂区作业时间和物料运输装卸时间，加强交通运输管理，通过夜间限制高噪声作业、进一步加强厂区周边绿化等措施，确保产生的噪声和粉尘不会对周边住户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4、规范固体废物的暂存处置。废纱、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妥善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储存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含油抹布、废矿物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均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和风险防范。切实加强内部环境管理，明确专人负责，制定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牢固树立“预防

为主”指导思想，防范因管理不到位可能导致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做好环境应急器材、物资储备和应急演练工作，确保突发环境事件能够得到及时妥善处置。

三、该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四、如你公司在办理该项目环评审批手续过程中存在瞒报、谎报等欺骗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局有权撤销本批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公司承担。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屈环评[2022]06号

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16.5t/h 生物质锅炉及 480 万大卡导热油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16.5t/h 生物质锅炉及 480 万大卡导热油炉技术改造项目申请办理环评审批手续的报告》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本技改项目在现有锅炉房北侧区域新增一座锅炉房，占地面积约为 377m²，新增 1 台 10t/h 的天然气蒸汽锅炉、1 台 350 万大卡的天然气导热油炉及配套设施，本项目建成后需拆除现有 1 台 6.5t/h 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 1 台 240 万大卡的生物质导热油炉。后期建设方若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化，需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另行环评手续。本次环评仅含厂区生物质锅炉改天然气锅炉部分，厂区其他生产工艺及建筑设施见原环评。

根据岳阳凯丰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16.5t/h 生物质锅炉及 480 万大卡导热油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应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优化施工工艺，科学施工。强化施工扬尘防治工作，施工场地采取硬化措施，必要时洒水降尘和防治二次扬尘。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进入岳阳市屈原管理区普爱水务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选用低噪声设备，严禁夜间施工，且距离周边居民较远，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建筑垃圾收集后交相关部门统一处理。

2、落实“以新带老”的要求，解决现有环境问题。现有项目设施设备拆除前应妥善处理，不得随意丢弃。后期建设若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等重大变化，需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另行报批环评手续。

3、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厂区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的原则规范建设厂内雨水及污水管网。锅炉排污水直接引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排至园区市政污水管网，经岳阳市屈原管理区普爱水务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源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湘江。锅炉排污水需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及修改单表2标准限值要求。

4、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新增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各锅炉均配套低氮燃烧装置。蒸汽锅炉废气经1根15m、内径0.8m的排气筒高空排放，导热油炉废气经1根15m、内径0.6m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5、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项目设备均安装在室内，并对设备安装减震基础。产生的噪声经车间的屏蔽作用和距离衰减，厂



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6、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根据“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以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标准和规定要求,做好各类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工作,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产生、收集、储存、转运、处置等相关管理台帐。离子交换树脂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厂家回收处理;废导热油属于危险废物,经妥善收集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7、环境管理和风险防范工作。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科学有效的应急预案事故处理预案,建立健全应急组织实施体系,增强事故防范意识。

8、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四、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屈原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屈环评(2023)11号

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1920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对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1920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的函》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德科工业园内，利用现有印染车间东侧空地，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依托工程等构成。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外购的锦棉纱，本项目不含制纱工序，仅将外购原料进行织布，建成后达到年产织布产品1920万米/年的建设规模。公用工程中，在现有锅炉房北侧区域新增一座锅炉房，新增1台10t/h的天然气蒸汽锅炉、1台350万大卡的天然气导热油炉及配套设备作为备用，需拆除现有1台6.5t/h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1台240万大卡的生物质导热油炉，剩余1台10t/h的生物质蒸汽锅炉及1台4t/h的生物质导热油炉。根据湖南润

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 项目在施工及营运期间须全面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防设施长期稳定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 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现有环境问题整改措施，整改施工期间采取边界围挡、物料遮盖、定期洒水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布局等措施控制声环境影响；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施工期各类废水应收尽收、合理处置；对拆除现场及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水、污水、积水收集处理，经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送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拆除活动中应尽量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对遗留的固体废物，以及拆除活动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当分类贮存，贮存区域应当采取必要的防渗漏（如水泥硬化）等措施，并分别制定后续处理或利用处置方案。

2.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新增备用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各锅炉均配套低氮燃烧装置。备用蒸汽锅炉废气经1根15m内径0.8m的排气筒高空排放，备用导热

油炉废气经 1 根 15m、内径 0.6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现有保留生物质锅炉共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依托现有 1 根高 40m、直径 900mm 的排气筒。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恶臭气体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食堂油烟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3.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原则设计、建设厂区雨、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与经厂区南侧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循环废水、引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的锅炉废水一起经污水管网进入营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厂区综合废水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2015 年第 41 号）相关要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关要求及营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中的较严值。

4.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废矿物油、含油抹布、废导热油等危险废物做好合理储存、建立健全管理台账，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

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标准安全贮存、合理处置;生活垃圾集中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5.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6. 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防止环境污染。根据分区防渗要求做好厂区内重点区域防渗工作,强化管理,避免泄漏造成地下水污染。

7. 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8.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账,设置专人开展环境管理,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 项目竣工后,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时组织自主验收。本项目的现场环境监督管理

由屈原管理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



附件七 批准成立德科工业园的文件

屈原管理区管委文件

屈政批〔2017〕5号

关于同意成立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的 批 复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根据区管委 2016 年第一次常委会议精神，决定以你公司为主体，成立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

特此批复。

2017年6月28日

附件八 暂不执行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报告的回复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暂不执行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报告的回复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屈原分局：

你局递交《关于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暂不执行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报告》收悉，经研究，现回复如下：

经你局现场核实，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生产废水通过德科产业园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岳阳市屈原管理区普爱水务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符合湖南省生态环境厅2018年10月29日发布的《关于执行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第一批）的公告》（以下简称本公告）备注中第3条规定：“已进入工业园区且废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企业，经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材料，可暂不执行本公告中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但应执行本公告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条件，故该公司在本公告中已列入的纺织染整行业水污染物控制因子，可暂不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及其修改单）中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附件九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306007533652312001P

单位名称: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天问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陈汉标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天问街道办事处
行业类别: 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货运港口, 锅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007533652312
有效期限: 自 2024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9 年 05 月 16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4 年 05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十 排污权证



附件十一 项目监测报告

CMA 盖章处
报告编号: RYJC 检字[2026]第 01404 号
241812052659

检测报告

DETECTING AND ANALYZING REPORT

项目名称: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920 万米/年织布生产线
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委托单位: 湖南顺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6 年 01 月 29 日



湖南润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说 明

- 一、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章及骑缝章无效；
- 二、任何涂改增减无效，复印件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
- 三、本报告无报告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四、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或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送检样品来源及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及确认，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
- 五、本报告中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六、“*”号标记项目为分包项目；
- 七、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签发之日起 7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八、未经本公司同意，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用本报告及本公司的名义作广告宣传。

1 基础信息

受检单位	湖南德科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内		
委托单位	湖南顺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新市镇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龙舟北路西侧(综合楼1栋) 二楼201-202室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联系信息	陈紫宾 13927070444
采样日期	2026年01月27日	检测日期	2026年01月27日
备注	1、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未评定 2、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4、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的最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5、分包情况：无 6、参考标准限值来源由委托方提供。		

2 检测内容

表 2-1 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时间
噪声	德科公司东厂界 N1、德科公司南厂界 N2、德科公司西厂界 N3、德科公司北厂界 N4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间 1 次 夜间 1 次	2026年01月27日
环境噪声	小边山社区居民 N5、虎形山社区居民 N6、锦绣明珠小区居民 N7、世纪星幼儿园 N8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间 1 次 夜间 1 次	

3 检测方法

表 3-1 采样依据

样品类型	采样技术规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表 3-2 检测方法与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型号	检出限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CY-030	--dB(A)
环境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CY-030	--dB(A)

4 检测结果

4.1 噪声检测结果

表 4-1-1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执行类别	参考标准限值
德科公司东厂界 N1	10:24-10:34	昼间	57	2 类	60
	22:15-22:25	夜间	47		50
		L _{Amax}	62		65
德科公司南厂界 N2	10:11-10:21	昼间	56	2 类	60
	22:00-22:10	夜间	49		50
		L _{Amax}	63		65
德科公司西厂界 N3	12:18-12:28	昼间	51	2 类	60
	00:15-00:25	夜间	44		50
		L _{Amax}	64		65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执行类别	参考标准限值
	德科公司北厂界 N4	11:36-11:46	昼间		
23:22-23:32		夜间	44	50	
		L _{Amax}	63	65	
备注	参考标准限值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表 4-1-2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执行类别	参考标准限值
	小边山社区居民 N5	12:44-13:04	昼间		
00:35-0:55		夜间	43	50	
		L _{Amax}	61	65	
虎形山社区居民 N6	11:51-12:11	昼间	56	2类	60
	23:39-23:59	夜间	43		50
		L _{Amax}	60		65
锦绣明珠小区居民 N7	11:10-11:30	昼间	55	2类	60
	22:56-23:16	夜间	45		50
		L _{Amax}	63		65
世纪星幼儿园 N8	10:39-10:59	昼间	57	2类	60
	22:29-22:49	夜间	46		50
		L _{Amax}	61		65
备注	参考标准限值依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5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表 5-1-1 噪声监测质量表

检测日期		校准声级 dB(A)			是否合格
		测量前	测量后	偏差	
2026 年 01 月 27 日	昼间	93.8	93.7	0.1	合格
	夜间	93.8	93.8	0	
备注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 0.5dB(A), 测量数据有效。			

表 5-1-2 环境噪声监测质量表

检测日期		校准声级 dB(A)			是否合格
		测量前	测量后	偏差	
2026 年 01 月 27 日	昼间	93.8	93.7	0.1	合格
	夜间	93.8	93.8	0	
备注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 0.5dB(A), 测量数据有效。			

*****正文结束, 以下为签字页*****

报告编制: 李俊杰

审核: 董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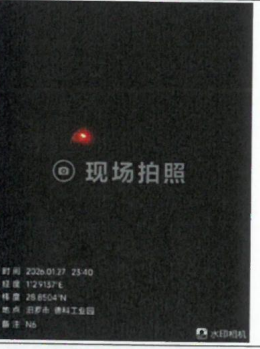
签发: 李俊杰

签发日期: 2026 年 01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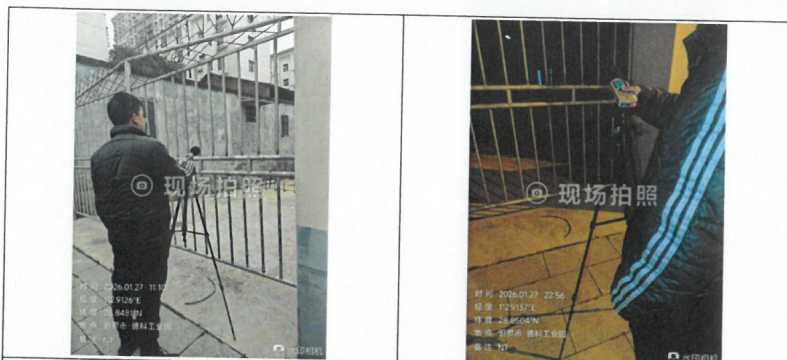
附图

	
<p>附图 1 德科公司东厂界 N1 (昼)</p>	<p>附图 2 德科公司东厂界 N1 (夜)</p>
	
<p>附图 3 德科公司南厂界 N2 (昼)</p>	<p>附图 4 德科公司南厂界 N2 (夜)</p>
	
<p>附图 5 德科公司西厂界 N3 (昼)</p>	<p>附图 6 德科公司西厂界 N3 (夜)</p>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p>现场拍照</p> <p>时间 2026.01.27 11:36 经度 112.9137E 纬度 28.8504N 地点 汨罗市·德科工业园 备注 N4</p>	 <p>现场拍照</p> <p>时间 2026.01.27 23:22 经度 112.9137E 纬度 28.8504N 地点 汨罗市·德科工业园 备注 N4</p>
附图 7 德科公司北厂界 N4 (昼)	附图 8 德科公司北厂界 N4 (夜)
 <p>现场拍照</p> <p>时间 2026.01.27 12:54 经度 112.9137E 纬度 28.8481N 地点 汨罗市·德科工业园 备注 N5</p>	 <p>现场拍照</p> <p>时间 2026.01.28 00:35 经度 112.9137E 纬度 28.8504N 地点 汨罗市·德科工业园 备注 N5</p>
附图 9 小边山社区居民 N5 (昼)	附图 10 小边山社区居民 N5 (夜)
 <p>现场拍照</p> <p>时间 2026.01.27 11:31 经度 112.9137E 纬度 28.8504N 地点 汨罗市·德科工业园 备注 N6</p>	 <p>现场拍照</p> <p>时间 2026.01.27 23:40 经度 112.9137E 纬度 28.8504N 地点 汨罗市·德科工业园 备注 N6</p>
附图 11 虎形山社区居民 N6 (昼)	附图 12 虎形山社区居民 N6 (夜)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附图 13 锦绣明珠小区居民 N7 (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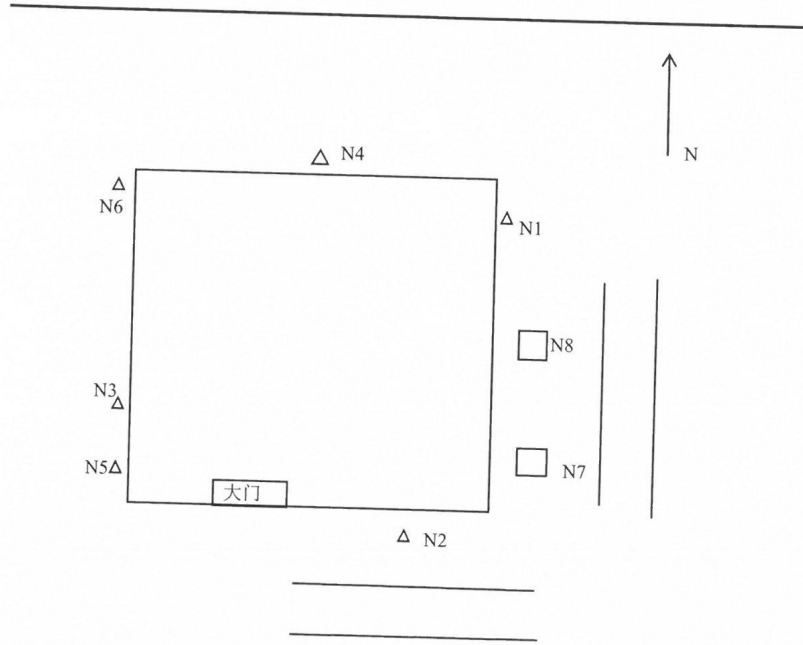
附图 14 锦绣明珠小区居民 N7 (夜)



附图 15 世纪星幼儿园 N8 (昼)

附图 16 世纪星幼儿园 N8 (夜)

监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1、△为噪声监测点:点位、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方确定。
----	-----------------------------

附件十二 现有项目常规监测报告


CMA 编号: 241812052659
报告编号: RYJC 检字[2025]第 03056 号

检测报告

DETECTING AND ANALYZING REPORT

项目名称: 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03 月 25 日


湖南润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说 明

- 一、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章及骑缝章无效；
- 二、任何涂改增减无效，复印件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
- 三、本报告无报告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四、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或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送检样品来源及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及确认，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
- 五、本报告中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六、“*”号标记项目为分包项目；
- 七、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签发之日起 7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八、未经本公司同意，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用本报告及本公司的名义作广告宣传。

1 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委托检测		
项目地址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印染车间		
委托单位	岳阳祥旺恒利棉印染精加工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德科工业园印染车间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联系信息	陈总 13927070444
采样日期	2025年3月18日	检测日期	2025年3月18日 —3月23日
备注	1、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未评定 2、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4、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的最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5、分包情况：无。		

2 检测内容

表 2-1 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采样时间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硫化物、苯胺类、锑、余氯	1天3次	2025年3月18日
	DW006 含尘废水排放口	悬浮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1天4次	2025年3月18日
有组织废气	DA001 定型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天3次	2025年3月18日
	DA002 锅炉排气筒 DA004 锅炉排气筒 2	氮氧化物		未生产，未采样
有组织废气	DA005 锅炉排气筒 3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1天3次	2025年3月18日
噪声	厂界四周	厂界噪声	1天3次	2025年3月18日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3 检测方法

表 3-1 采样依据

样品类型	采样技术规范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有组织废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3-2 检测方法与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GB 13195-1991	温度计	/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HJ 1182-2021	100ml 天波比色管	2 倍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1004N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	0.5 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T26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HJ 1226-2021	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苯胺类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1-萘基)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GB 11889-1989	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3mg/L
	锑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AFS-8520 原子荧光光度计	2×10 ⁻⁴ mg/L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HJ 586-2010	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3mg/L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1262-2022	无油气体压缩机 SOY-02	10 (无量纲)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1 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PT-PM2.5	/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A60 气相色谱	0.07mg/m ³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崂应 3012H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PT-PM2.5	1.0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万分之一天平 FA1004N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崂应 3012H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崂应 3012H	3mg/m ³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HJ1287-2023	林格曼黑度计 QT201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A60 气相色谱	0.07mg/m ³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B(A)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4 检测结果

4.1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4-1 气象条件一览表

检测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m/s)	湿度(%)	气温(°C)	气压(kPa)
2025年3月18日	晴	西	2.2	49	15.5	101.77

4.2 废水检测结果

表 4-2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及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DW001 废水总排口	淡黑色、微臭	水温	12.6	12.8	12.8	—	°C
		色度	30	40	30	80	mg/L
		悬浮物	53	51	52	1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3.9	35.0	34.9	50	mg/L
		总氮	2.08	2.13	2.13	30	mg/L
		总磷	0.28	0.29	0.26	1.5	mg/L
		硫化物	0.47	0.46	0.46	0.5	mg/L
		苯胺类	0.03L	0.03L	0.03L	不得检出	mg/L
		锑	5.5×10^{-3}	5.4×10^{-3}	5.4×10^{-3}	0.10	mg/L
		余氯	0.24	0.27	0.25	—	mg/L
DW006 含尘废水排放口	无色、无气味	水温	12.7	12.7	12.7	—	°C
		悬浮物	10	9	11	100	mg/L
备注		参考标准限值来源：依据《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标准。锑依据《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2015 年第 19 号修改单。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4.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结果				参考标准 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1#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	无量纲
	氨	0.04	0.04	0.04	0.04	/	mg/m ³
	硫化氢	0.004	0.004	0.004	0.004	/	mg/m ³
	颗粒物	0.180	0.182	0.177	0.179	/	mg/m ³
	非甲烷总烃	0.86	1.10	0.86	0.81	/	mg/m ³
厂界下风向2#	臭气浓度	12	15	13	14	20	无量纲
	氨	0.09	0.09	0.09	0.09	1.5	mg/m ³
	硫化氢	0.006	0.005	0.005	0.006	0.06	mg/m ³
	颗粒物	0.305	0.299	0.297	0.307	1.0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53	1.56	1.90	1.92	4.0	mg/m ³
厂界下风向3#	臭气浓度	15	16	14	16	20	无量纲
	氨	0.10	0.10	0.10	0.10	1.5	mg/m ³
	硫化氢	0.008	0.008	0.008	0.009	0.06	mg/m ³
	颗粒物	0.306	0.310	0.301	0.303	1.0	mg/m ³
	非甲烷总烃	2.65	3.04	3.38	3.68	4.0	mg/m ³
备注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二级相关限值;其他依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限值。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2栋301室

4.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结果			参考标准 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DA001 定型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	标干流量	11437	11280	11330	—	m ³ /h	
	烟气流速	5.1	5.1	5.1	—	m/s	
	烟气压力	0	0	0	—	kPa	
	含湿量	4.6	4.5	4.3	—	%	
	非甲烷 总烃	实测浓度	68.0	64.8	55.4	120	mg/m ³
		排放速率	0.778	0.731	0.628	45.8	kg/h
	颗粒物	实测浓度	31	35	32	120	mg/m ³
		排放速率	0.355	0.395	0.363	19.58	kg/h
DA005 锅炉排气筒 3	标干流量	10422	11930	13039	—	m ³ /h	
	烟气流速	5.1	5.8	6.3	—	m/s	
	烟气压力	-0.08	-0.10	-0.11	—	kPa	
	含湿量	5.5	5.6	5.8	—	%	
	氧含量	16.0	16.2	16.4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4.7	5.5	5.1	—	mg/m ³
		折算浓度	11.3	13.8	13.3	30	mg/m ³
		排放速率	0.049	0.066	0.066	—	kg/h
	二氧化 硫	实测浓度	69	3L	5	—	mg/m ³
		折算浓度	166	—	13	200	mg/m ³
		排放速率	0.719	—	0.065	—	kg/h
	氮氧 化物	实测浓度	6	12	7	—	mg/m ³
		折算浓度	14	30	18	200	mg/m ³
		排放速率	0.063	0.143	0.091	—	kg/h
林格曼黑度		<1	<1	<1	级	≤1	
DA002 锅炉排气筒 DA004 锅炉排气筒 2		未生产，未采样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结果			参考标准 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备注	1、DA005 依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相关限值。DA001 参考限值依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限值。 2、现场信息：DA001 烟道截面积：0.7854m ² ；排气筒高度：20m；处理：喷淋；DA005 燃料：生物质，排气筒高度：40m；烟道截面积：0.7854m ² ；处理：喷淋+布袋除尘。					

4.5 噪声检测结果

表 4-5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执行类别	参考标准限值
	时间	时段			
厂界外北 1m 处	14: 30	昼间	51	2 类	60
	22: 16	夜间	41		50
厂界外西 1m 处	14: 45	昼间	59	2 类	60
	22: 28	夜间	44		50
厂界外东 1m 处	15: 02	昼间	54	2 类	60
	22: 41	夜间	42		50
厂界外南 1m 处	15: 28	昼间	53	2 类	60
	22: 54	夜间	46		50
备注	参考标准限值来源：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5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表5-1 空白样品检测结果

分析项目	空白样品名称	分析结果(L)	方法检出限	单位	是否低于方法检出限	结果判定
苯胺类	实验室空白	0.03L	0.03	mg/L	是	合格
总氮	实验室空白	0.05L	0.05	mg/L	是	合格
总氮	FS0101026	0.05L	0.05	mg/L	是	合格
臭气浓度	实验室空白	<10	<10	无量纲	是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实验室空白	0.86	<1.5	mg/L	是	合格
氨	实验室空白	0.01L	0.01	mg/m ³	是	合格
氨	WQ0301022	0.01L	0.01	mg/m ³	是	合格
硫化物	实验室空白	0.01L	0.01	mg/L	是	合格
非甲烷总烃	WQ0301024	0.07L	0.07	mg/m ³	是	合格
非甲烷总烃	除烃空气	0.30	<0.40	mg/m ³	是	合格
总磷	实验室空白	0.01L	0.01	mg/L	是	合格
硫化氢	实验室空白	0.001L	0.001	mg/m ³	是	合格
硫化氢	WQ0301023	0.001L	0.001	mg/m ³	是	合格
余氯	实验室空白	0.03L	0.03	mg/L	是	合格

表5-2 平行样分析结果

项目	编号	检测结果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评价
		X ₁	X ₂	平均值 \bar{X}	单位			
总氮	FS0101020	2.09	2.16	2.13	mg/L	1.65	≤5	合格
非甲烷总烃	WQ0101019	0.79	0.84	0.82	mg/m ³	3.07	≤20	合格
总磷	FS0101020	0.26	0.27	0.26	mg/L	1.89	≤10	合格
总余氯	FS0101024	0.26	0.25	0.25	mg/L	0.79	≤15	合格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2栋301室

表5-3 实验室平行样检测结果

分析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平均值	单位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总氮	FS0101020	2.13	2.08	mg/L	2.65	≤5	合格
	FS0101025	2.02					

表5-4 标准样品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标准样品编号	分析结果	标准值±不确定度	合格范围	单位	结果判定
苯胺类	B24070397	1.36	1.42±0.11	1.31-1.53	mg/L	合格
总氮	B23110254	1.46	1.54±0.11	1.43-1.65	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23110119	68.9	68.2±4.1	64.1-72.3	mg/L	合格
氨	ZKB23110258	1.49	1.46±0.10	1.36-1.56	mg/L	合格
硫化物	B23110263	1.41	1.45±0.13	1.32-1.58	mg/L	合格
颗粒物	YQ0101008	0.0004	±0.0005	±0.0005	g	合格
颗粒物	标准滤膜	0.00004	±0.0005	±0.0005	g	合格
总磷	B24040578	5.38	5.38±0.33	5.05-5.71	mg/L	合格
硫化氢	ZKB23070438	2.25	2.30±0.19	2.11-2.49	mg/L	合格
总余氯	B24070117	1.31	1.35±0.13	1.22-1.48	mg/L	合格

表5-5 质控措施：标准气校准

标准气体名称	编号	测量前	测量后	浓度标准值	单位	结果评价
O ₂ 标准气	163231013010	25.5	25.5	25.5	%	合格
SO ₂ 标准气	240731-NP08192	100	100	100.19	mg/m ³	合格
NO标准气	240731-1632314 04195	99	99	99.45	mg/m ³	合格
备注	标气校准测量示值误差应在±2%以内。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2栋301室

表 5-6 噪声监测质量表

检测日期		校准声级 dB(A)			是否合格
		测量前	测量后	偏差	
3月18日	昼间	93.8	93.8	0	合格
	夜间	93.8	93.8	0	
备注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 0.5dB(A)，测量数据有效。			

*****正文结束，以下为附件附图页*****

报告编制: 苗晴

审核: 李军

签发: 刘佳强

签发日期: 2015年3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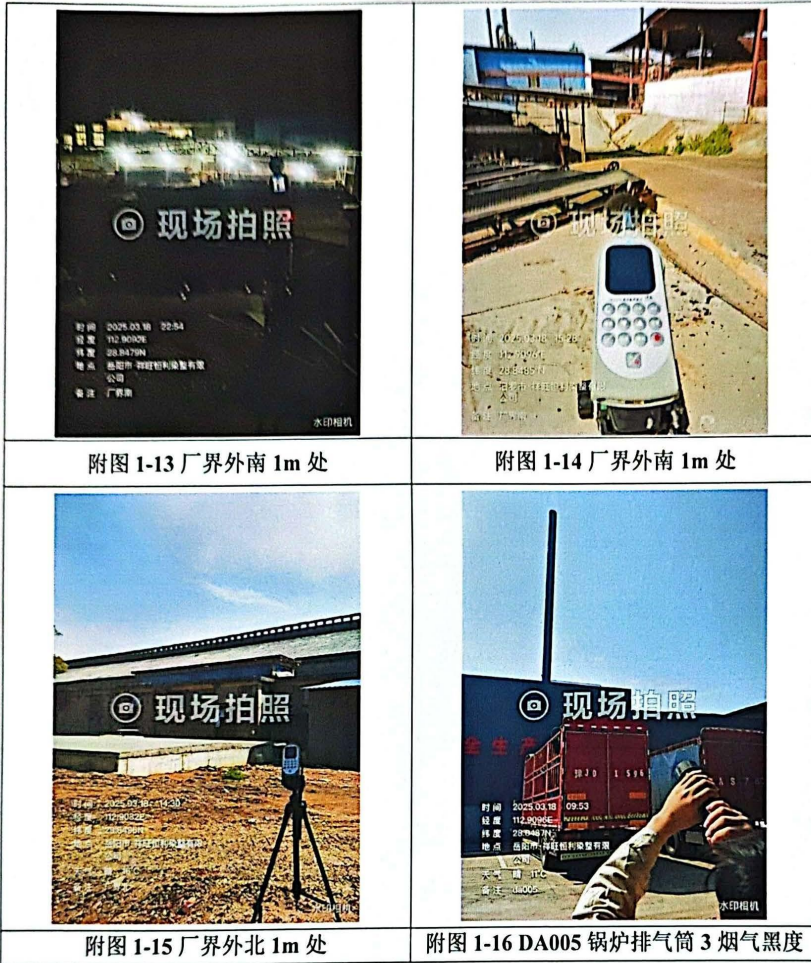
附图

 <p>经纬: 112.903079 纬度: 28.852752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州经济开发区绿色化工工业园 时间: 2025-03-18 11:03:36 海拔: 43.8米 天气: ● 晴 12°C 西北风 备注: DW006</p>	 <p>经纬: 112.903463 纬度: 28.852777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州经济开发区绿色化工工业园 时间: 2025-03-18 11:03:36 海拔: 43.8米 天气: ● 晴 12°C 西北风 备注: DW006</p>
<p>附图 1-1 DW001 废水总排口</p>	<p>附图 1-2 DW006 含尘废水排放口</p>
 <p>经纬: 112.902815 纬度: 28.852539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州经济开发区绿色化工工业园 时间: 2025-03-18 11:03:36 海拔: 43.8米 天气: ● 晴 12°C 西北风 备注: 下风向2</p>	 <p>经纬: 112.904203 纬度: 28.852500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州经济开发区绿色化工工业园 时间: 2025-03-18 11:03:36 海拔: 43.8米 天气: ● 晴 12°C 西北风 备注: 下风向2</p>
<p>附图 1-3 厂界上风向 1#</p>	<p>附图 1-4 厂界下风向 2#</p>
 <p>经纬: 112.902815 纬度: 28.852539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州经济开发区绿色化工工业园 时间: 2025-03-18 11:03:36 海拔: 43.8米 天气: ● 晴 12°C 西北风 备注: 下风向2</p>	 <p>经纬: 112.904203 纬度: 28.852500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州经济开发区绿色化工工业园 时间: 2025-03-18 12:58 海拔: 43.8米 天气: ● 晴 14°C 无风 备注: 无</p>
<p>附图 1-5 厂界下风向 3#</p>	<p>附图 1-6 DA001 定型废气处理排放口</p>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p>附图 1-7 DA005 锅炉排气筒 3</p>	<p>附图 1-8 厂界外北 1m 处</p>
	
<p>附图 1-9 厂界外东 1m 处</p>	<p>附图 1-10 厂界外东 1m 处</p>
	
<p>附图 1-11 厂界外西 1m 处</p>	<p>附图 1-12 厂界外西 1m 处</p>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科创中心办公楼 2 栋 301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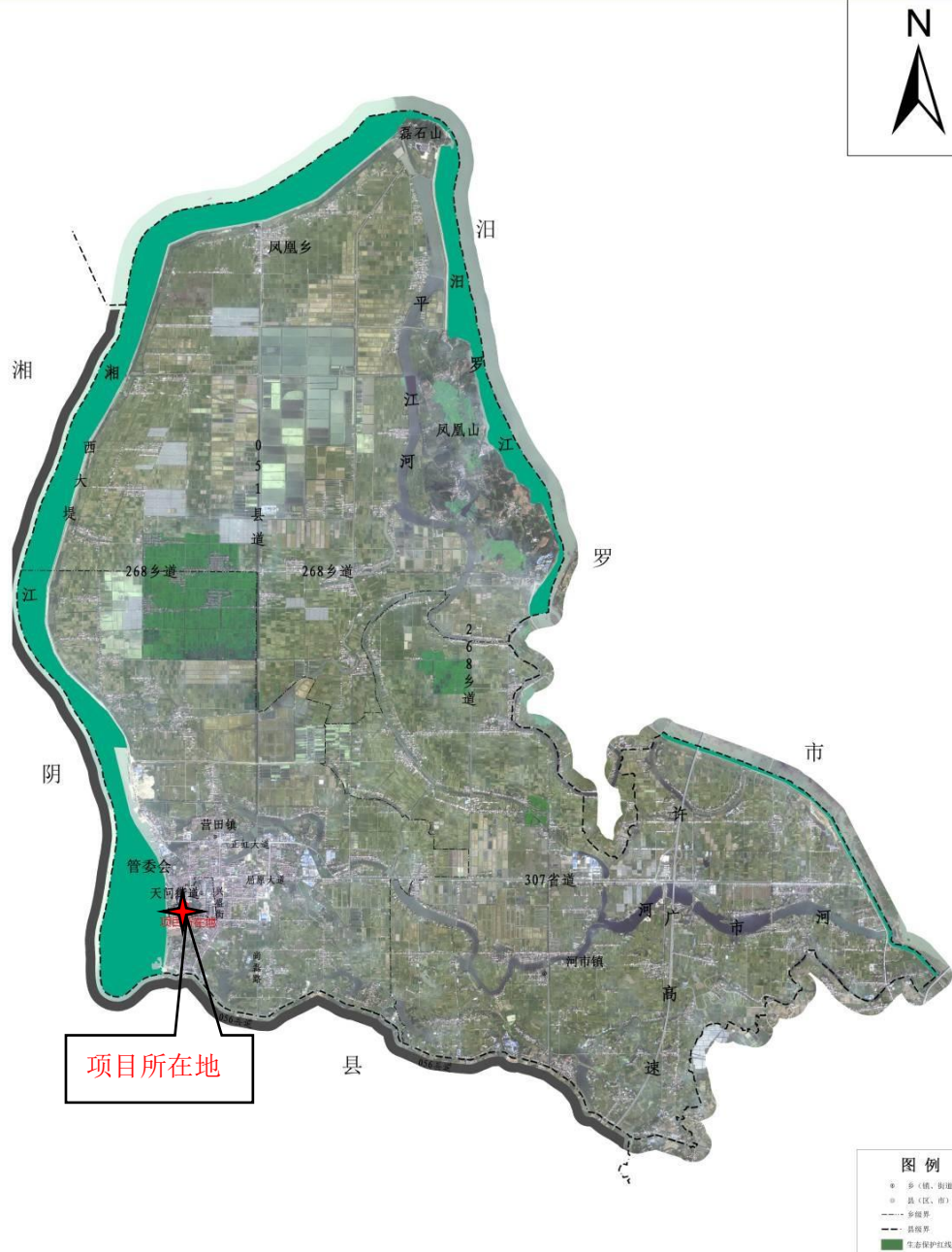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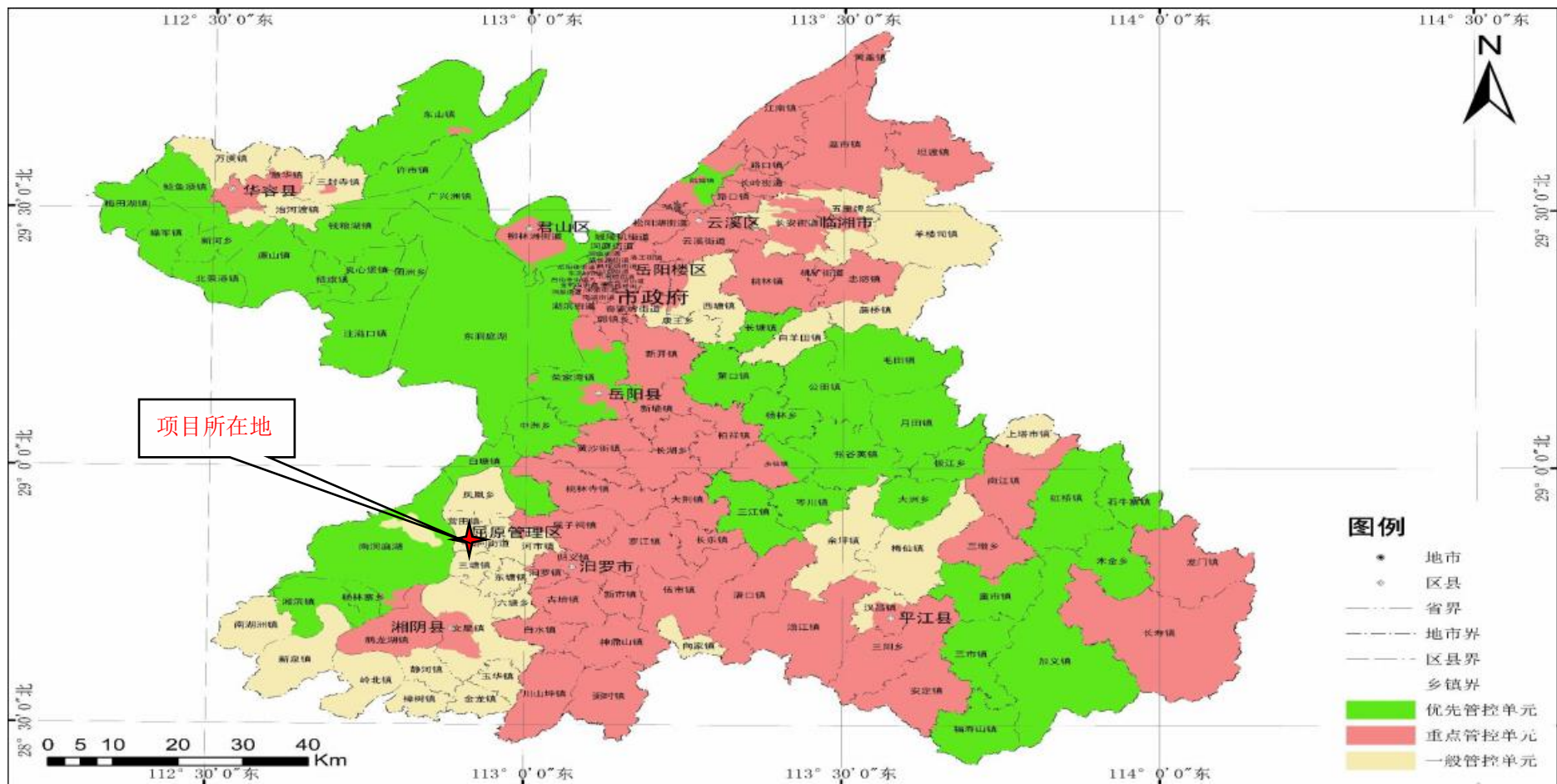
——生态保护红线位置示意图



屈原管理区管理委员会 编制
二〇二二年五月

屈原管理区自然资源局 制图
长沙佳源土地规划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附图四 屈原管理区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附图五 岳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保留锅炉



现有废气处理措施



现有废气处理措施及排气筒



织布车间

天然气锅炉

附图六 项目现场照片



附图七 工程师现场勘查图